

股票代碼：2239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一一四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五月十二日刊印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engley.com.tw>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白秉諺	職稱：副理
聯絡電話：(886) 966-012-239	電子郵件信箱：baibingyan@engley.net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聖文	職稱：經理
聯絡電話：(04)7284956	電子郵件信箱：huangshengwen@engley.net

二、中華民國境內訴訟、非訴訟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代理人姓名：蔡啟仲	職稱：所長
聯絡電話：(04)7515511	電子郵件信箱：chichungtsai@yahoo.com.tw

三、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總公司

名稱：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網址：<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86)-04-7284956

(二)子公司及分公司

子公司名稱：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349號8樓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86)-04-7284956
子公司名稱：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卓越大街2379號	
網址： http://www.engley.com	電話：(86)-431-85825866
子公司名稱：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長春市經濟開發區育民路567號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431-85022771
子公司名稱：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南四路268號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28-65080999
子公司名稱：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	
地址：江蘇省儀徵市汽車工業園聯眾路31號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514-89187777
子公司名稱：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廣東省佛山市南海區丹灶鎮華南五金產業基地東陽三路15號之一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757-81092779
子公司名稱：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寶坻經濟開發區寶康道21號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22-59281019
子公司名稱：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長春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乙一街以西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新廠項目3號廠房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431-81055836
子公司名稱：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長沙市長沙經濟技術開發區星沙產業基地(長龍街道)涼塘東路1299號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731-86809663
子公司名稱：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江蘇省蘇州市太倉市沙溪鎮岳王嶽鎮村台中路32號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512-53307777
分公司名稱：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寧波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寧波杭州灣新區啟源路18號5號廠房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574-22228935
分公司名稱：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鄭州分公司	
地址：河南省鄭州市中牟縣汽車產業聚集區內，經二路西，緯五路北1號車間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512-53307777
分公司名稱：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地址：江蘇省常州市武進區前黃鎮前黃村委王奔上100號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申請中
子公司名稱：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山東省青島市汽車產業新城大眾一路以北營流路以西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532-85052015
子公司名稱：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公主嶺經濟開發區經合大街888號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434-8890900
子公司名稱：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寶坻節能環保工業區寶康道34號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22-59952511
分公司名稱：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重慶分公司	
地址：重慶市汽北區回興街道金梭大道18號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22-59952511
分公司名稱：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金屬表面處理分公司	
地址：天津市寶坻節能環保工業區天中路3號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22-59952511
子公司名稱：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金源路818號9#樓東樓403室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576-80270890
子公司名稱：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路橋區蓬北大道東段聚英路2298號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576-80270899
子公司名稱：Engley Holding (Samoa) Limited	
地址：Portcullis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P.O. Box 1225, Apia, Samoa.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86)-04-7284956
子公司名稱：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	
地址：Herikerbergweg 238, 1101CM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86)-04-7284956
子公司名稱：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地址：Biezenwei 14 P.O. Box 6147, NL-4000 HC Tiel, The Netherlands.	
網址： http://www.kranendonk.com	電話：(31)-344-623944
子公司名稱：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寧波杭州灣新區啟源路18號3號廠房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0574-82355500
子公司名稱：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地址：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349號8樓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86)-04-7284956
子公司名稱：合肥英利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縣經濟開發區新港南區下派河路與浮蓮路交口東北側	
網址： 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申請中
子公司名稱：上海鴻漢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新片區平海路918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021-57640210
子公司名稱：長春峻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超越大街2299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0431-81105644
子公司名稱：長春峻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區丹灶鎮華南五金產業基地東陽三路15號之一車間五	
網址：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86)-0431-81105644
子公司名稱：長春鴻漢英利鋁業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長春市中韓(長春)國際合作示範區金匯大路1577號中韓大廈1837室	
網址：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申請中
子公司名稱：合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廬江縣台創園永興大道1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申請中
子公司名稱：Changchun Engley Automotive R&D GmbH	
地址：Basler Str 115, 79115 Freiburg, Germany	
網址：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49 761 4787 282
子公司名稱：儀徵鴻漢英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江蘇省儀徵市汽車工業園聯眾路31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申請中
子公司名稱：武漢鴻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漢市漢南區紗帽街道通江二路哈工大機器人集團武漢產業基地五號廠房	
網址：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申請中
子公司名稱：昆山鴻漢英利模塑製造有限公司	
地址：昆山開發區天鵝路828號	
網址：http://www.engley.com.tw	電話：申請中

四、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www.sinotrade.com.tw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17號3樓 電話：(02)2381-6288(代表號)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徐建業會計師、吳松源會計師 網址：www.pwc.com.tw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4)2704-9168
地 址：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402號12樓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七、董事會成員名單

職稱	姓名	國籍或 註冊地	主要經(學)歷
董事長	BRIGHT SUCCESS INC.	薩摩亞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臺灣大學及上海復旦大學 EMBA 工商管理碩士
	代表人： 林上煒	中華民國	
董事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大華科技大學
	代表人： 林啟彬	中華民國	

職 稱	姓 名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主 要 經 (學) 歷
董 事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薩摩亞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 建國科技大學
	代表人： 林上琦	中 華 民 國	
董 事	蔡孟翰	中 華 民 國	宏祥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美國南加州大學法律碩士
獨 立 董 事	楊明經	中 華 民 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 計師 東海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獨 立 董 事	劉政淮	中 華 民 國	國立台中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 專任教授 國立臺北大學企管博士
獨 立 董 事	吳金忠	中 華 民 國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 關法務處副執行長 逢甲大學 EMBA 經營管理碩士

八、公司網址：<http://www.engley.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公司及集團簡介.....	4
二、公司及集團沿革.....	4
三、集團架構.....	7
四、風險事項.....	9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一)董事資料.....	9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6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20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2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5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31
(五)公司如有設置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33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4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43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45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46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47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47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	

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4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0
肆、募資情形	52
一、資本及股份	52
(一)股本來源	52
(二)主要股東名單	53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53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4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54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5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5
伍、營運概況	56
一、業務內容	5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71
四、環保支出資訊	71
五、勞資關係	71
六、資通安全管理	73
七、重要契約	73
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5
一、財務狀況	75
二、財務績效	75
三、現金流量	7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6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79
七、其他重要事項	85
柒、特別記載事項	8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4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4
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女士、先生：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在百忙之中撥冗參加本公司2026年度股東常會。茲將2025年度營運績效及未來計畫發展報告如下：

一、2025年度營業結果

根據中國汽車流通協會乘聯分會統計分析，2025年乘用車市場因為新能源車輛購置稅免稅政策及以舊換新政策之激勵，2025年中國狹義乘用車零售銷量2,374.4萬輛，較2024年增長3.8%。其中新能源汽車在政策和市場的雙重作用下，全年零售銷量1,280.9萬輛，較2024年增長17.6%，市場滲透率提升至53.9%。

本公司近年已成功接獲沃爾沃、一汽大眾、奧迪一汽及北京奔馳新能源車專案，未來亦持續積極拓展與其他品牌汽車生產廠商接洽並商談相關合作事宜。另將2025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暨未來發展策略報告如下：

(一)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增(減)比(%)
損益分析	營業收入		21,485,452	19,086,126	(11.17)
	營業毛利		2,549,548	1,911,880	(25.0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690)	(946,613)	8,755.1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71	(3.65)	(614.08)
	股東權益報酬率(%)		0.07	(6.46)	(9,328.57)
	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營業利益	7.62	(42.52)	(658.01)
		稅前純益	3.29	(90.17)	(2,840.73)
	純益率(%)		0.06	(5.98)	(10,066.67)
	基本每股盈餘(元)		(0.09)	(7.87)	8,644.44
	稀釋每股盈餘(元)		(0.09)	(7.87)	8,644.44

註：本表數字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2025年並未對外公開全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研究發展狀況

因應汽車產業輕量化之潮流，除持續進行高強度鋼之滾壓工藝技術、熱處理技術及鋁合金產品等製程改良外，亦持續投入新型複合材料應用於汽車零部件的開發。

加強自動化程度及後端電腦自動檢測技術，提升工藝準確度及提升產品良率。且因應客戶要求，努力開發模組化產品，藉以提供更好的產品服務品質予客戶。

二、2026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前幾年開始實施生產基地戰略佈局，迄今為止，公司已擁有長春、成都、天津、佛山、蘇州、長沙、儀徵、青島、寧波、合肥及上海等多家生產基地，已在華南、華中、華北、華東及東北地區建立生產配套網路，縮短了與整車廠的配套距離，也縮短了對整車廠要求的反應時間。集團在現代化的管理下，充分整合上下游資源，引入先進的自動化設備，為發展優質的汽車零部件奠定了雄厚的生產實力，追尋環保理念，結合一流的檢測設備，追求品質的極致穩定，實現通用化、模組化、產品環保化、輕量化，緊跟整車發展的腳步，滿足客戶的多元化需求。未來集團拓展新的研發領域，大力研發電動車相關產品類的專案，提高集團多元化。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及重要之產銷政策

本公司將依照整體產業環境、客戶產品與產能需求、市場供需、競爭狀況作為訂定年度銷售目標。此外，本公司除持續開發潛在品牌客戶外，配合業務發展計畫，積極規劃切入電動車市場，提升產品附加價值，以迎接下一個綠能車輛的世代。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設備升級改造計畫

公司將全方位提升汽車零部件傳統及自動化產品線，從技術角度和市場推廣角度，圍繞公司主營產品的相關領域，全面升級公司製造設備，進一步擴大公司汽車零部件產品生產規模，滿足快速增長的市場需求。

(二)研發概況

因應汽車產業輕量化之潮流，除持續進行高強度鋼之滾壓工藝技術、熱處理技術及鋁合金產品等製程改良外，亦持續投入新型複合材料應用於汽車零部件的開發。

加強自動化程度及後端電腦自動檢測技術，提升工藝準確度及提升產品良率。且因應客戶要求，努力開發模組化產品，藉以提供更好的產品服務品質予客戶。

(三)業務發展

本公司除了持續追隨主機廠的腳步，維持現有客戶關係外，另配合政府相關產業政策，積極規劃切入新能源車市場，並擴展新產品項目，以期搶佔新能源車市場，目前已成功接獲沃爾沃、一汽大眾、奧迪一汽及北京奔馳新能源車專案為營運添動能。未來將與其他品牌汽車生產廠商接洽並商談相關合作事宜，並期待提供新能源車型之鋁件及複合材質類產品。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當前外部環境變化所帶來的複合性影響持續加深，通脹壓力有所抬升，中國大陸經濟正處於結構性深度調整階段，並面臨內需動能不足、潛在風險隱患較多等多重困難與挑戰。由於新能源車有電池重量及續航里程的限制對整車重量更加敏感，所以整車廠對零組件的輕量化的需求更為殷切。新能源汽車的發展已經成為當今汽車行業關注的重點，中國大陸新能源汽車產業依然是中國大陸堅定支持的戰略方向。本公司將在與原有合作客戶保持良好關係的基礎上，持續拓展新客戶，開發新產品應用，並以專業、及時的製造能力服務客戶，確保公司獲利、創造股東價值。

董事長：林上煒



經理人：林上琦



會計主管：黃聖文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公司及集團簡介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CAYMAN ENGLELY INDUSTRIAL CO., LTD.(以下簡稱「本公司」)於2015年1月16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發行面額每股新台幣10元，並於同年進行換股，取得長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100%股權，同年12月取得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上市，並於2016年1月27日正式市場掛牌交易。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業務遍佈吉林省、天津市、江蘇省、浙江省、四川省、湖南省、山東省、安徽省、陝西省、河南省、上海市和廣東省十二個省市，具有十多年汽車零組件生產歷史經驗。

「本公司」與旗下之子公司包括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臺灣英利」)、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英利工業」)、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英利部件」)、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蘇州英利」)、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成都英利」)、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簡稱「儀徵英利」)、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佛山英利」)、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簡稱「天津英利」)、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簡稱「萊特維」)、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長沙英利」)、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青島英利」)、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林德長春」)、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林德天津」)、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簡稱「寧波茂祥」)、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簡稱「台州茂齊」)、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簡稱「寧波英利」)、Engley Holding (Samoa) Limited(簡稱「薩摩亞英利」)、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簡稱「荷蘭英利」)、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簡稱K公司)、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簡稱W公司)、合肥英利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簡稱合肥部件)、上海鴻漢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上海鴻漢)、長春峻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簡稱長春峻科)、長春鴻漢英利鋁業有限公司(簡稱長春鴻漢)、合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簡稱合肥工業)、Changchun Engley Automotive R&D GmbH(簡稱德國英利)、儀徵鴻漢英利科技有限公司(簡稱「儀徵鴻漢」)、武漢鴻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簡稱「武漢鴻漢」)及昆山鴻漢英利模塑製造有限公司(簡稱「昆山鴻漢」)，合稱「本集團」。

本集團主要產品可區分為金屬汽車零組件、非金屬汽車零組件、模具及其他，一直以來本集團以成熟的製造經驗和卓越的產品開發能力為Benz、Audi、VW、GM Auto、Jaguar、Land Rover、BMW及Volvo等中國地區整車製造廠提供品質卓越的產品。

二、公司及集團沿革

年度	重要記事
1991年	在哈爾濱成立公司，主要產品為汽車安全帶
2001年	設立英利部件，哈爾濱工廠搬遷至長春，主要產品為汽車零部件
2003年	產品範圍增加長玻璃纖維熱塑零件
2004年	開發成功中國國內第一塊GMT車底護板
2005年	開發成功中國國內第一塊LFT-D車底護板、LFT-G前端框架、GMT前端框架
2006年	1. 12月間成立長春誠泰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爾後陸續更名為現今英利工業) 2. 開發成功第一個金屬儀錶板骨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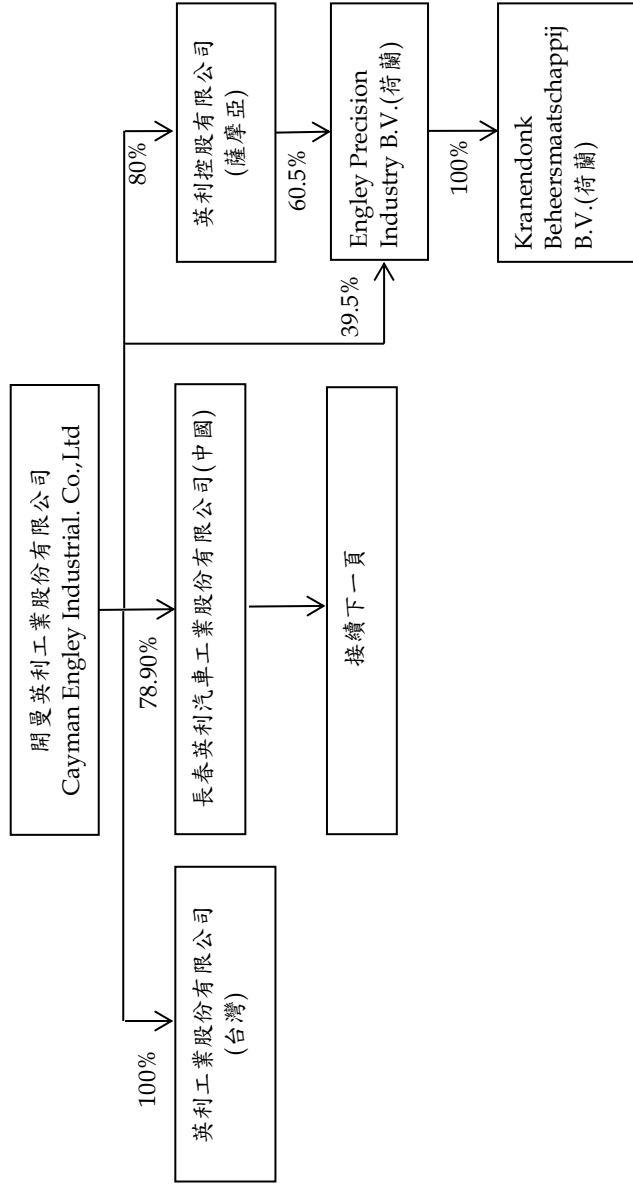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記事
2008年	1. 首家滾壓門檻產品及金屬包塑前端框架國產化廠商，並與瀋陽金杯聯合設計開發成功A1前端模組 2. 2月間成立蘇州英利
2009年	1. 陸續參與中國各整車廠國產化或獨立研發非金屬前端框架、底部護板、電瓶托架、備胎倉、門基板等熱塑產品 2. 9月間與世界五百強ALCAN公司簽訂合資合同，成立加鋁英利(今為肯聯英利前身)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3. 11月間成立成都英利
2010年	首家SYMALITE輕質材料車底護板及全鋁合金儀錶板骨架產品國產化廠商。
2011年	1. 5月間儀徵英利成立 2. 8月間遼寧英利成立 3. 與世界著名滾壓零件供應商德國Linde+Wiemann GmbH KG(林德威曼)簽署合資契約 4. 成立產品設計科
2012年	1. 4月間佛山英利成立 2. 9月間天津英利成立 3. 9月間與德國Linde+Wiemann GmbH KG(林德威曼)合資成立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長春英利所占51%股份，用以擴大高強度鋼板滾壓成型與雷射焊接工藝事業
2013年	1. 2月間與德國Linde+Wiemann GmbH KG(林德威曼)合資成立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 9月間萊特維成立 3. 德國Linde+Wiemann GmbH KG(林德威曼)及遠東宏信有限公司(3360.HK；現以宏鷹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對本集團進行投資)對本集團進行策略性投資 4. 董事會通過與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合資成立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持有其中40%之股權
2014年	1. 5月間長沙英利成立 2. 10月間合資成立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1. 1月於開曼群島設立長春英利回臺上市主體，英文原名：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2. 4月間與Volvo簽訂新項目供貨價格協議 3. 8月於台灣櫃檯買賣中心取得公開發行生效，9月15日於興櫃掛牌買賣 4. 12月間臺灣證券交易所董事會上市申請核准
2016年	1. 1月27日於台灣上市集中交易市場掛牌買賣 2. 4月間青島英利成立 3. 9月間英利工業有限公司(台灣)成立 4. 10月間薩摩亞英利成立。 5. 12月間收購寧波茂祥、台州茂齊
2017年	1. 1月間荷蘭英利成立 2. 2月間合資收購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3. 3月間投資浙江杉盛
2019年	1. 1月寧波英利成立 2. 5月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成立
2021年	4月英利工業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2022年	1. 1月合肥部件成立 2. 8月上海鴻漢成立 3. 10月處分宏利汽車和取得長春峻科股權 4. 11月長春鴻漢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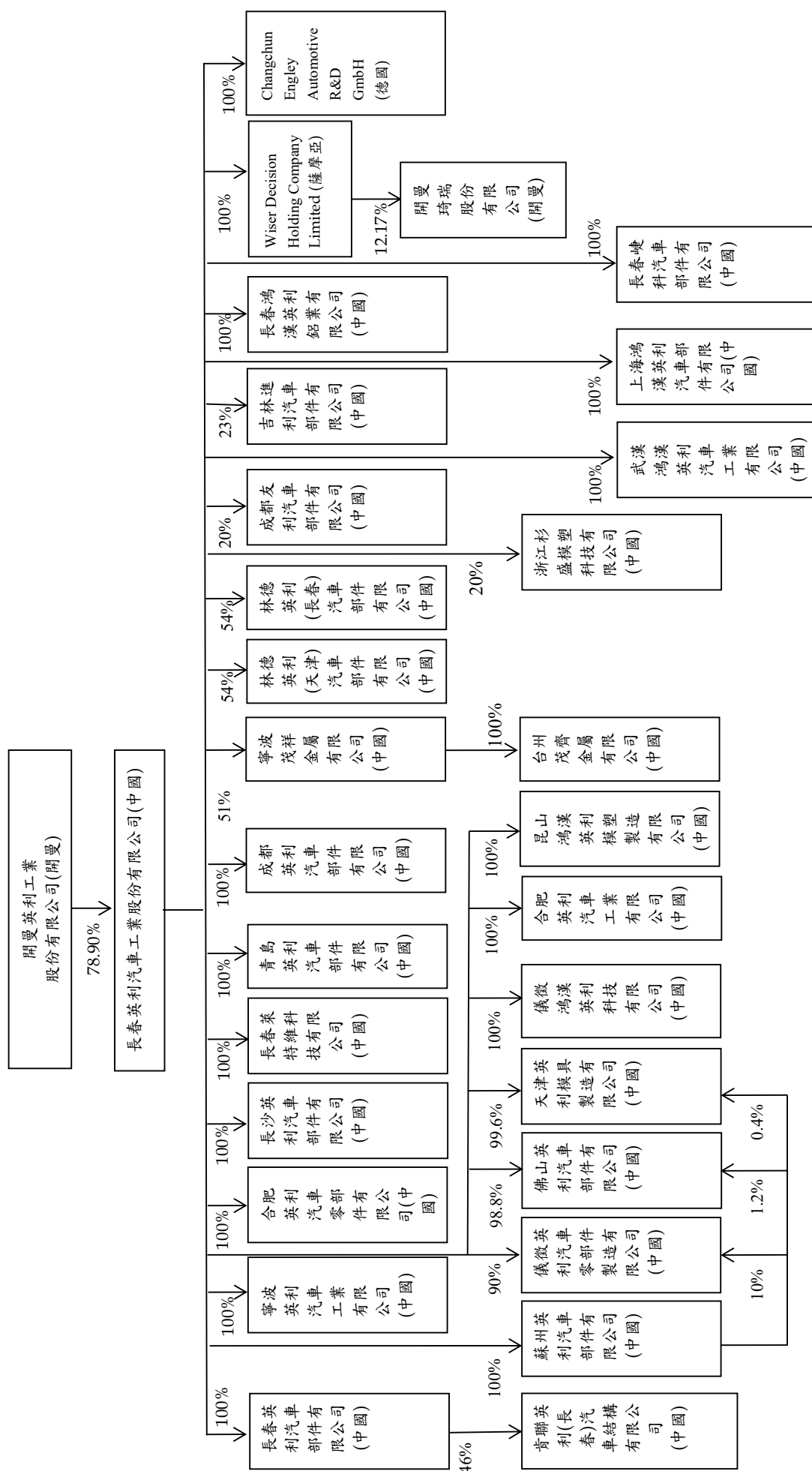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記事
2023年	1. 6月合肥工業成立 2. 11月遼寧英利清算
2024年	5月Changchun Engley Automotive R&D GmbH成立
2025年	1. 3月儀徵鴻漢成立 2. 12月武漢鴻漢成立
2026年	1月昆山鴻漢成立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此情事。

三、集團架構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架構圖。





四、風險事項

請詳本年報第柒章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董事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2026年04月19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薩摩亞	BRIGHT SUCCESS INC.	—	2024.6.13	3年	2024.6.13	9,000	7.65%	9,000	7.65%	—	—	—	—	臺灣大學及上海復旦大學EMBA工商管理碩士	1.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3.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4.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5.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6.長春捷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7.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8.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9.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10.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董事長 11.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12.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 13.合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14.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經理 15.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總經理 16.青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17.上海鴻漢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18.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長 19.長春鴻漢英利鋁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20.武漢鴻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董事 21.昆山鴻漢英利模塑製造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22.Engley Holding(Samoa) Limited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代表人	林啟彬	父子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上煒	男 41-50				—	—	—	2,560	2.17%	—	—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薩摩亞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			2024.6.13	9,000	7.65%	9,000	7.65%	—	—	—	—	大華科技大學	1.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長春鴻運雲端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3.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Bright Success Inc.、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Top-Gain Enterprises Ltd.、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Wise Faith Holding Limited、Ever Honest Consultant Ltd.董事	董事	林上煒	父子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啟彬	男 71-80	2024.6.13	3年	2024.6.13	1,000	0.85%	1,000	0.85%	—	—	79,775	67.77%			總經理	林上琦	父女	
	薩摩亞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				7,995	6.80%	7,995	6.80%	—	—	—	—		1.開曼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2.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 4.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 5.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監事 6.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監事 7.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監事 8.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監事 9.寧波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監事 10.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 11.合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監事 12.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監事 13.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董事 14.上海鴻漢英利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監事 15.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監事 16.成都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監事 17.Engley Holding(Samoa) Limited董事 18. Wis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董事 20.儀徵鴻漢英利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董事	林啟彬	父女	—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上琦	女 41-50	2024.6.13	3年	2024.6.13	49	0.04%	49	0.04%	—	—	2,560	2.17%	美國南加州大學法律碩士		董事	林上煒	姐弟	
	中華民國	蔡孟翰	男 31-40	2024.6.13	3年	2018.05.29	—	—	—	—	—	—	—	—		1.宏祥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2.展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 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 名	關 係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楊明經	男 61-70	2024.6.13	3 年	2024.6.13	—	—	—	—	—	—	—	—	1.東海大學高階經營管理 碩士 2.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茂順密封元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劉政淮	男 71-80	2024.6.13	3 年	2015.06.15	—	—	—	—	—	—	—	—	1.國立臺北大學企管博 士 2.國立台中科技大學 會計系系主任、兼 資訊系副教授兼學 群召集人 3.台灣電子商務學 會理事 4.台中市會計師公 會理事及國際暨兩 岸委員會主任委員 5.國立台中科技大 學會計資訊系兼任 副教授	—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吳金忠	男 61-70	2024.6.13	3 年	2024.6.13	—	—	—	—	—	—	—	—	1.逢甲大學EMBA經 營管理碩士 2.漢翔航空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公關法 務處副執行長 3.翼樺系統有限公 司執行長	翼樺系統有限公司 執行長	—	—	—	—

註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2.監察人：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26年4月1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BRIGHT SUCCESS INC.	Ever Honest Consultant Ltd.	100%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Ever Honest Consultant Ltd.	100%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Ever Honest Consultant Ltd.	100%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2026年4月1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Ever Honest Consultant Ltd.	林啟彬	100%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註1)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林上煒 (BRIGHT SUCCESS INC. 之代表人)	為本公司現任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產業經驗、市場行銷、策略管理及領導規劃能力，帶領公司走向產業領導先驅，邁向永續經營。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	—	—
林啟彬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代表人)	為本公司創辦人，具有五年以上產業經驗、市場行銷、策略管理及領導規劃能力，帶領公司走向產業領導先驅，邁向永續經營。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	—	—
林上琦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之代表人)	為本公司現任總經理，具有五年以上產業經驗、市場行銷、策略管理及領導規劃能力；專精於汽車產業豐富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	—	—
蔡孟翰	現任宏祥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擁有律師專業證照，實務經驗豐富，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專精法律專業領域，協助公司法務諮詢及指導。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	—	—

姓名 (註1)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楊明經		畢業於東海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擁有會計師證照。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召集人，曾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專精財務規劃及會計專業事務，擁有豐富產業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	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 劉政淮		畢業於國立臺北大學企管博士以及成功大學工管碩士，擁有會計師證照及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資格。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現任惠家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伯特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專精財務規劃及會計專業事務，擁有豐富產業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	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獨立董事 吳金忠		畢業於逢甲大學EMBA經營管理碩士。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曾任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關法務處副執行長及現任翼樺系統有限公司執行長。擁有豐富產業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	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 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若上市上櫃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 | |
|-----------|--------------|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等领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相關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表：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多元化核心能力							
				31至40	41至50	51至60	61至70	71至80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營運判斷	財會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林上煒 (BRIGHT SUCCESS INC. 之代表人)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林啟彬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之代表人)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林上琦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之代表人)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蔡孟翰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獨立董事 楊明經	中華民國	男					✓		✓				✓					✓	✓
獨立董事 劉政淮	中華民國	男						✓			✓		✓					✓	✓
獨立董事 吳金忠	中華民國	男					✓		✓					✓	✓			✓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董事會成員至少含一位女性	已達成
二分之一以上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不超過三屆	已達成(兩位獨立董事任期為第一屆)
獨立董事中具會計師證照、財務專長或企業管理專長至少一席	已達成(楊明經及劉正淮獨立董事具會計師證照及財務專長、吳金忠獨立董事具企業管理專長)

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

(1)原因說明：本公司依據章程設置 7 席董事，現任董事業經民國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選任，女性董事僅有一席，雖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但仍未達三分之一，主要係因產業特性尋覓具營運所需專業背景之董事不易。

(2)採行措施：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未來將尋多方管道人才舉薦致力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並落實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

(二)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佔董事席次七分之三(本公司獨立董事以不得少於 3 人且應達全體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以上為目標)。董事兼任經理人不宜逾本公司三分之一，目前僅有一位董事兼任經理人；另外，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目前僅 3 席董事具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綜合前述，獨立性目標皆已達成。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26年4月19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上琦	女	2023.12.27	49	0.04%	—	—	2,560	2.17%	建國科技大學工業工程系	1.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長春英利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成都英利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天津英利模製有限公司董事 5.蘇州英利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青島英利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7.林德英利(天津)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8.林德英利(長春)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9.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董事 10.長沙英利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1.合肥英利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2.寧波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3.儀徵英利汽車零件製造有限公司董事 14.上海鴻漢英利汽車零件有限公司董事 15.吉林進利汽車零件有限公司董事 16.成都友利汽車零件有限公司董事 17.Engley Holding(Samoa) Limited董事 18. 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董事 19. 儀徵鴻漢英利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	—	—	—	—
財務經理	中華民國	黃聖文	男	2021.12.28	1	—	—	—	—	—	1. 中山大學企管系 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無	—	—	—	—	—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董事長	林上煒 (BRIGHT SUCCESS INC.之代表人)	—	—	—	—	—	—	—	—	—	—	—	—	—	—	—	5,517 -0.58%	無
董事	林啟彬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代表人)	—	—	—	—	—	—	—	—	—	—	—	—	—	—	—	1,662 -0.18%	無
董事	林上琦(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之代表人)	—	—	—	—	—	—	—	—	—	—	—	—	—	—	—	2,759 -0.29%	無
董事	蔡孟翰	—	—	—	—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楊明經	420	420	—	—	—	24	24	—	—	—	—	—	—	—	444 -0.05%	444 -0.05%	無
獨立董事	劉政淮	420	420	—	—	—	24	24	—	—	—	—	—	—	—	444 -0.05%	444 -0.05%	無
獨立董事	吳金忠	420	420	—	—	—	18	18	—	—	—	—	—	—	—	438 -0.05%	438 -0.05%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目前設置獨立董事三席，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薪酬係依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規定。本公司每月固定支付獨立董事薪資，另獨立董事不參與公司盈餘分派。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二)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上琦	—	2,759	—	—	—	—	—	—	—	—	—	2,759/-0.29%	無

(四)最近年度支付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上琦	—	2,759	—	—	—	—	—	—	—	—	2,759/-0.29%	無	
財務經理	黃聖文	1,133	—	—	—	—	—	—	—	—	—	1,133/-0.12%	無	

註 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 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無。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等之總額占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本公司及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2024年度		2025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 事	-13.25%	-118.82%	-0.15%	-1.2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	-26.92%	0%	-0.2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85條規定，董事之報酬應由董事會參酌同業水準決議通過之。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129條規定提撥董事酬勞(稅前淨利之0.5%~3%)，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本公司依章程提撥之董事酬勞依「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每年定期評估董事之酬金，評估指標為董事參與日常營運程度、是否擔任融資保證人、董事會出席率等等指標來加權分配，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除了依章程之提撥董事酬勞之外，無變動酬金。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規定各項工作津貼及獎金，以體恤及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相關獎金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129條規定提撥員工酬勞(稅前淨利之0.05%~8%)。本公司依「績效管理方案」執行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之參考依據。績效評估項目分為公司經營系數及個人年度績效評估指標達成度，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2)訂定酬金之程序

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酬合理性已於2026年3月30日通過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本公司董事2025年度之酬金已於2026年3月30日通過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參考公司整體的經營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而給予合理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同時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林上煒(BRIGHT SUCCESS INC.之代表人)	5	2	71.4%	2024年6月13日就任
董事	林啟彬(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代表人)	0	7	0%	2024年6月13日就任
董事	林上琦(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之代表人)	4	3	57.1%	2024年6月13日就任
董事	蔡孟翰	5	2	71.4%	2024年6月13日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劉政淮	7	0	100%	2024年6月13日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楊明經	7	0	100%	2024年6月13日就任
獨立董事	吳金忠	5	2	71.4%	2024年6月13日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A.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是否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2025年03月14日	第六屆第七次	本公司2025年度預算暨營運計畫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本公司民國113年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114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之情形案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案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對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 V.（以下稱K公司）提供保證案			
2025年03月28日	第六屆第八次	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4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案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虧損撥補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是否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案			
		本公司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025年05月13日	第六屆第九次	本公司民國114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對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以下稱K公司）提供保證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5年06月25日	第六屆第十次	擬處分部分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英利汽車）股權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5年08月28日	第六屆第十一次	本公司民國114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5年11月11日	第六屆第十二次	本公司民國114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擬第二次買回股份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5年12月23日	第六屆第十三次	擬訂2026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6年03月13日	第六屆第十四次	本公司2026年度預算暨營運計畫案 本公司民國114年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115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之情形案 本公司115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本公司第二次買回本公司股份擬辦理註銷股份案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對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以下稱K公司）提供保證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6年3月30日	第六屆第十五次	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2025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本公司民國一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6年04月08日	第六屆第十六次	擬處分部分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英利汽車）股權及降低對重要子公司英利汽車持股累積擬達10%案	同意	不適用	是

B.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2025年3月28日第六屆第八次董事會

a.議案內容：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

標準與結構案

利益迴避董事：林上煒、林上琦、楊明經、劉政淮、吳金忠。

利益回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各董事本身有利害關係予以迴避，各董事採個別迴避，迴避董事不得參與表決，除個別迴避之董事外，經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本案。

b.議案內容：2024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案

利益迴避董事：林上煒、林上琦。

利益回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董事長林上煒(與林上琦具二親等關係)及董事林上琦與本身有利害關係予以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扣除迴避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25年12月23日第六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a.議案內容：本公司2025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利益迴避董事：林上煒。

利益回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董事長林上煒(與林上琦具二親等關係)與本身有利害關係予以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扣除迴避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b.議案內容：2026年度經理人每月薪資擬調整後依月發放案

利益迴避董事：林上煒。

利益回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董事長林上煒(與林上琦具二親等關係)與本身有利害關係予以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扣除迴避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26年3月30日第六屆第十五次董事會

a.議案內容：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

標準與結構案

利益迴避董事：林上煒、林上琦、蔡孟翰、楊明經、劉政淮、吳金忠。

利益回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各董事本身有利害關係予以迴避，各董事採個別迴避，迴避董事不得參與表決，除個別迴避之董事外，經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本案。

b.議案內容：2025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案

利益迴避董事：林上煒、林上琦。

利益回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董事長林上煒(與林上琦具二親等關係)及董事林上琦與本身有利害關係予以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扣除迴避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1/1-114/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自評	詳如註1

註1、評估內容

項目	評估內容
董事會績效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本公司除提供董事相關法規外，會於每次董事會召開時報告公司財務業務現況，供董事知悉。
- 提供各類進修課程資訊給董事，鼓勵董事踴躍參加公司治理課程，以加強董事會成員職能。
- 由董事會通過指派公司治理主管，且已完成初任進修，有助於提升公司治理及董事會職能，公司治理主管進修請參考本年報章節參.四.(三).註2。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之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 (1)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2)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3)本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4)本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5)本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2025年度工作重點彙整如下：

- (1)審閱財務報告，虧損撥補等議案
- (2)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3)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議案
- (4)主管機關各項法令規章遵循修訂
- (5)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6)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
- (7)年度預算審議
- (8)處分部分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審議
- (9)買回本公司股份審議

2.本公司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7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楊明經	7	0	100%	2024年6月13日就任
獨立董事	劉政淮	7	0	100%	2024年6月13日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吳金忠	5	2	71.4%	2024年6月13日就任
註：審計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及經驗，請參閱第12頁至第13頁(一)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3.其他應記載事項：

-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A.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委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是否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2025年03月14日	第四屆第六次	本公司2025年度預算暨營運計畫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本公司民國113年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114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之情形案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案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025年03月28日	第四屆第七次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對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以下稱K公司）提供保證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虧損撥補案				
2025年05月13日	第四屆第八次	本公司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本公司民國114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025年06月25日	第四屆第九次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對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以下稱K公司）提供保證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5年08月28日	第四屆第十次	擬處分部分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英利汽車)股權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2025年11月11日	第四屆第十一次	本公司民國114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本公司民國114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025年12月23日	第四屆第十二次	本公司擬第二次買回股份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擬訂2026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2026年3月13日	第四屆第十三次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本公司2026年度預算暨營運計畫案				
		本公司民國114年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115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之情形案				
		本公司115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審委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是否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本公司第二次買回本公司股份擬辦理註銷股份案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對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以下稱K公司）提供保證案				
2026年3月30日	第四屆第十四次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026年4月8日	第四屆第十五次	擬處分部分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英利汽車)股權及降低對重要子公司英利汽車持股票積擬達10%案	無	同意	不適用	是

B.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集團之稽核單位定期皆會提供獨立董事內部查核之稽核報告，並列席董事會報告最新的稽核情形，獨立董事並得隨時查閱本公司之財務、業務狀況，若對本公司相關之作業內容有疑問或建議事項，可立即與相關單位主管溝通檢討改進。獨立董事除定期審查財務報表，必要時亦會與會計師開會溝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制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專責人員及電子郵件信箱，依程序處理股東之建議、疑義或糾紛等問題，若糾紛及訴訟等法律問題則委由律師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	V		(二)本公司已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控制者名單，並定期追蹤了解。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各關係企業間之資產、財務管理權責各自獨立，且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理，確實執行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尚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以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權益。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成員選任七席董事，另有三席為獨立董事，並由全體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為強化董事會成員結構，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擬定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等，落實執行用人唯才。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請詳本年報第13頁至15頁。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運作情形及法令規範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董事會於108年2月20日通過「董事會評鑑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內部評估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本辦法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 本公司應考量公司狀況與需要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並至少應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評估由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執行，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採對董事會運作評估、董事對自身參與評估、對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114年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成員、董事會績效評估、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業已於114年3月30日董事會通過。114年度評估結果尚屬良好，對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建議及改善行動：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由財會本部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提報2026年3月13日審計委員會及2026年3月13日董事會審議並通過，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詳如註1。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經營管理室推動公司治理，並設有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與獨立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與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與獨立董事遵循法令等。公司治理主管114年進修情形詳如註2。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建立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永續發展專區。 (一)公司員工若有任何申訴及建議事項可透過電話及電子郵件直接與相關業務承辦人員聯絡。 (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有關公司對外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事宜。 (三)本公司利用定期與不定期法說會與投資者進行溝通。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協助辦理股東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可於網站查詢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設有網站介紹公司產品及相關訊息，另指定經營管理室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建立及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公司目前依法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相關部門兼顧公開資訊品質與時效性，盡力依規定於期限前提前完成。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依照各地主管機關規定任用員工，重視員工權益，溝通管道暢通，並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充分教育訓練及合理之薪酬與福利措施。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對於投資者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與資訊交流，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之權益。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對於供應商維持良好之關係，透過相互合作尋求雙贏成長。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隨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秉持誠信原則即時發布公開資訊以維護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六)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本公司依規定為董事安排進修課程，2025年度董事進修情形詳如註3。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業已依法制定各種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管理規章，未來稽核室會依風險衡量評估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年度稽核計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畫。實際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者，以摘要說差異情形及原因，並送交審計委員會通過，實際稽核情形及報告則交由董事會核閱。另未來本公司之相關部門於年度完成內控自評後，將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規定年度定期執行申報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並於股東會年報揭示。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設置客訴處理流程，與客戶互動及溝通情形良好。 (九)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向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投保(合約期間：2025年11月24日至2026年11月24日)。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本公司為提升公司治理績效，2025年進行下列之改善： (1)於股東常會議事錄記載股東提問及公司回覆之重要內容。 (2)公司召開二次法人說明會，並揭露兩次完整之會議影音連結資訊。 (3)公司揭露過去兩年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廢棄物區分有害廢棄物及非有害廢棄物) 2.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持續更新及建構公司網站使其符合公司治理評鑑之規定。 (2)本公司每年皆針對近期評鑑結果及新發布之指標，逐一檢視尚未符合標準之內容，持續改善未達標之項目，以強化公司治理。				

註1：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有價證券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表代本公司協調與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案件品質管制覆核會計師與理級以上查核人員查核經驗	良好	是
2.會計師與理級以上查核人員訓練時數	良好	是
3.專業人員支援審計部門查核投入時數	良好	是
4.會計師與案件品質管制覆核會計師投入時數	良好	是
5.金管會檢查品質管制缺失數和審計個案平均缺失數	良好	是
6.會計師懲戒及處分案件數	良好	是

註2：2025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財務經理	黃聖文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小時
		臺灣證券交易所	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臺灣證券交易所	CDP對應IFRS S2問題解析宣導課程	6小時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小時

註3：2025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林上煒	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公司治理研習	3小時
		家族企業傳承的挑戰與解方和併購及反併購	3小時
董事	林啟彬	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董事	林上琦	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董事	蔡孟翰	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獨立董事	劉政淮	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獨立董事	楊明經	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獨立董事	吳金忠	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2015年6月15日成立薪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召集人	楊明經	請參閱第12頁至第13頁(一)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1

獨立董事	劉政淮		3
獨立董事	吳金忠		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2024年6月13日至2027年6月12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楊明經	2	0	100%	2024年6月13日就任
委員	劉政淮	2	0	100%	2024年6月13日改選連任
委員	吳金忠	1	1	50%	2024年6月13日就任

2025年度工作重點彙整如下：

1. 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年度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
3. 審議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評估(含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4.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審議
5. 年度經理人薪酬調整評估

(3) 其他應記載事項：

A.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薪委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5年03月28日	第四屆第二次	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同意	不適用
		2024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2025年12月23日	第四屆第三次	本公司2025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同意	不適用
		2026年度經理人每月薪資擬調整後依月發放案		
2026年03月30日	第四屆第四次	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同意	不適用
		2025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B.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 其職權範圍

(1) 本公司已於2015年6月8日董事會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其職責為：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規定之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2) 訂定並定期檢討評估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

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本委員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委員會成員，並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五)公司如有設置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董事會雖未決議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惟已由董事長指示成立「可持續發展辦公室」，負責與統籌全集團永續發展方向的策略與目標擬定。可持續發展辦公室成員由各部門負責人組成，依功能兼任及協助推動永續發展相關事務，包含及時掌握和推估氣候變化造成的可能影響。每年定期及不定期召開會議檢視公司永續發展方向的目標、績效及達成進度，將相關執行成果向董事長報告，以及由公司治理主管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進度。 2025年每季由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成員均同意永續發展報告內容，公司將持續依規劃方向與目標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揭露資料涵蓋2025年1月至12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包含台灣及中國子公司。 本公司永續發展推動情形說明如下： <table><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項目</th><th>說明</th></tr><tr><td>環境</td><td>環境衝擊及管理</td><td>1. 本公司經由執行製程安全管理與制度化的管理循環，有效降低污染的排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 2. 本公司以中國為主要市場，客戶要求產品須符合環保規定，因此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需定期認證「ISO 14001」。</td></tr><tr><td>社會</td><td>職業安全</td><td>1. 本公司重視員工工作安全，大陸重要子公司定期認證「ISO 45001」。 2. 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td></tr><tr><td>公司</td><td>社會經濟</td><td>1.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td></tr></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1. 本公司經由執行製程安全管理與制度化的管理循環，有效降低污染的排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 2. 本公司以中國為主要市場，客戶要求產品須符合環保規定，因此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需定期認證「ISO 14001」。	社會	職業安全	1. 本公司重視員工工作安全，大陸重要子公司定期認證「ISO 45001」。 2. 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公司	社會經濟	1.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	無重大差異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1. 本公司經由執行製程安全管理與制度化的管理循環，有效降低污染的排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 2. 本公司以中國為主要市場，客戶要求產品須符合環保規定，因此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需定期認證「ISO 14001」。													
社會	職業安全	1. 本公司重視員工工作安全，大陸重要子公司定期認證「ISO 45001」。 2. 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公司	社會經濟	1.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			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2. 本公司研發之產品申請專利法保障公司權益。已申請專利之技術或產品請詳伍、一、(三)、2章節。 1. 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2. 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建立各種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設投資人信箱，由發言人處理並負責回應。	
	V		(一)本公司通過ISO14001(2023/10/03~2026/10/02)及ISO45001(2023/10/03~2026/10/02)等多項認證，對品質管理、安全衛生及環境保護等均有完整規範。	無重大差異
	V		(二)本公司不斷提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與原物料之回收用再利用。2025年長春英利及長春噸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及長春英利根據季節變換調整使用熱成型設備涼水塔風扇風機數量，預計每年可節省1.3萬度電。另外，從專案管理、產品開發、工藝路線、實驗等角度，建立集團全鏈條低碳材料循環體系的達成，降低產品碳排放，並推動至供應商。	無重大差異
	V		(三)本公司之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評估及因應措施，列示於本年報P.40。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	V		(四)本公司業已通過ISO14001(2023/10/03~2026/10/02)的環境體系認證，並統計及監控各子公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公司(總部、長春英利和臺灣子公司)溫室氣體年排放量(範疇一及範疇二)、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如下： <table><tr><th>項目\年度</th><th colspan="2">2025</th><th colspan="2">2024</th></tr><tr><th rowspan="3">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th><th>範疇一</th><td>199.00</td><th>範疇一</th><td>190.55</td></tr><tr><th>範疇二</th><td>6,736.16</td><th>範疇二</th><td>7,897.30</td></tr><tr><th>合計</th><td>6,935.16</td><th>合計</th><td>8,087.85</td></tr><tr><th>用水量(百萬公升)</th><td colspan="2">39,650.28</td><td colspan="2">56,649.26</td></tr><tr><th>有害廢棄物(公噸)</th><td colspan="2">61.75</td><td colspan="2">26.94</td></tr><tr><th>非有害廢棄物(公噸)</th><td colspan="2">1,037.77</td><td colspan="2">1,104.04</td></tr></table> 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本公司於2024年開始盤查，並以2024年為基準年，短期目標為2025年範疇二能較2024年下降10%。2025年較2024年減量14.70%； 用水管理：本公司廠區製程不耗水，主要取水用途為廠區員工之生活用水，2025年總取水量，較前一年度減少30.01%，主要原因為前一年度自來水地下管道漏水及供暖管道爆裂漏水。在廢水排放方面，本公司遵循ISO 14001標準建立了廢水管理控制程序，並委託政府核可的第三方廢水處理廠進行廢水處理，確認符合當地廢水排放標準後再進行排放，確保公司污水處理活動得到有效控制。 廢棄物管理：本公司遵循ISO 14001標準建立了「廢棄物控制程序」，每年檢視廢棄物收集明細，追蹤並確認廢棄物種類的變化，隨之更新內部廢棄物的清運與管理。每次廢棄物清運時，委由第三方合格清運業者進行處理，並填寫清運紀錄。2025年度廢棄物產生總量為1,099.52公噸，並以非有害廢棄物為大宗，其中員工生活垃圾約佔廢棄物總量94.38%，剩餘5.62%為製程中產生之少量有害廢棄物。2025年之廢棄物總量較前一年度下降約2.8%，	項目\年度	2025		2024		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	範疇一	199.00	範疇一	190.55	範疇二	6,736.16	範疇二	7,897.30	合計	6,935.16	合計	8,087.85	用水量(百萬公升)	39,650.28		56,649.26		有害廢棄物(公噸)	61.75		26.94		非有害廢棄物(公噸)	1,037.77		1,104.04	
項目\年度	2025		2024																																
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	範疇一	199.00	範疇一	190.55																															
	範疇二	6,736.16	範疇二	7,897.30																															
	合計	6,935.16	合計	8,087.85																															
用水量(百萬公升)	39,650.28		56,649.26																																
有害廢棄物(公噸)	61.75		26.94																																
非有害廢棄物(公噸)	1,037.77		1,104.04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主要原因為產量降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1.公司依循負責任商業聯盟 (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簡稱 RBA) 行為準則，制定符合法令法規及RBA行為準則之管理政策與程序，RBA行為準則符合《聯合國企業和人權指導原則》，其中的規條引申自不同的關鍵性國際人權標準，包括國際勞工組織的《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和《世界人權宣言》。 2.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及實施情形已揭露於本公司官網。 https://www.engage.com.tw/boss_page/id/85/n/61 3.保障人權政策適用於本公司所有員工及權責單位為人資行政本部。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 (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1.員工薪酬：本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實行職等寬頻薪酬制度，每個職等級別的薪酬寬頻標準已經事先擬定，薪酬標準範圍為員工的績效考核和績效差異提供了薪酬增長空間，且定期與市場薪酬資料進行比對，確保薪酬的競爭力。所有員工之薪酬不因性別、年齡、族群、國籍、宗教、政治立場或性別傾向等而有不同。此外，公司針對高績效、高潛質的員工，專門制定了極具激勵性的調薪政策，包含轉正調薪、年度調薪、晉升調薪、績效調薪以及工齡工資調整等多個方面。 2.休假及其他福利制度：本公司謹遵各營運據點當地之法律規範，給予員工其所應得之權益，包含保險、退休金、休假(如:特休(年)假、婚假、喪假、傷病假、分娩假、陪產假等等)等等，另亦提供優於法律規範以外之多元福利政策，包含提供乾淨衛生伙食、婚喪喜慶各項補助、生日禮券等等，並於每年舉辦廠慶、運動會、尾牙等活動；舉辦生日會、老員工頒獎活動等，以凝聚同仁向心力、建構和諧勞資關係。 3.職場多元化與平等：本公司重視多元文化與職場包容，2025年公司整體的女男薪酬比率，於各職等均無重大差異。員工職級分布上，共有21位高階主管，其中女性高階主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管5位，女性占所有高階主管比例為23.81%。 4.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1)除上市櫃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本公司應在稅前獲利中提撥：最多為百分之八(8%)、最低為百分之零點伍(0.05%)作為員工酬勞(包含本公司基層員工)；(2)本集團年終獎金制度係為有效激勵員工工作熱情同時讓員工貢獻得到認可，提高員工的忠誠度和歸屬感，按照績效優先、兼顧公平的原則進行獎金分配，實現員工利益與公司利益的有效結合。於考量同仁所在公司人均產值及經營利潤情形後，依其年資、個人績效考核、出勤狀況計算年終獎金，以激勵所有同仁共同為本集團目標努力。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1.本公司業已取得國際ISO 45001:2018認證(有效期2023/10/03~2026/10/02)，利用風險管理具以減少員工不安全的風險，以降低工安事故。 2.本公司不定期舉辦運動會、健行等有助員工身心發展之活動，提供結婚、生育、喪葬等各項補助。2025年度職業傷害發生2件/2人，主要發生之職業傷害係機械傷害、割傷所致。針對這些已辨識出之問題，已制定了相應的管理措施，包含加強安全教育培訓，提高員工對危險有害因素的辨識能力等等。2025年度未有發生火災。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本公司制定「員工培訓指導辦法」、根據企業發展、績效評估、崗位勝任力、員工職業規劃等因素，針對不同階層與職務，規劃相應之教育訓練課程。例如：新員工培訓、通用技能培訓、崗位專業能力培訓、領導力培訓等課程。定期或不定期依不同層級透過內、外部培訓課程以提升員工專業職能、增進管理能力，達到公司營運目標，強化企業競爭力。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	V	(五)本公司提供電話、網路等服務平台，讓消費者可藉由上述平台溝通相關問題，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	無重大差異。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摘要說明	
是	否	
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六)本公司致力於利用供應鏈管理發揮影響力，督促供應商一同朝永續發展方向邁進。因此，制定「供應商行為準則」包含了人權與工作條件、商業道德、職業安全衛生及環境管理四大面向，推動供應商須依此承諾並採取相應行動。為確保供應商持續遵守本準則，本公司每年在發出合理通知後，對供應商的業務和設施進行遠端評估或實體審核。如供應商被發現違反本準則，應立即按照本公司的建議採取措施，糾正違規行為並防止未來發生類似事件。若供應商未能有效管理風險或拒絕調整改善，本公司有權採取必要措施，甚至終止合作。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公司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發布之通用準則及重大主題準則編製「2024年永續報告書」，揭露公司所鑑別之經濟、環境及人權（包含其人權）重大主題與影響、揭露項目及其報導要求。	2024年尚未取得第三方確信意見，未來規劃取得第三方確信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情形發生。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對於員工權益、供應商關係訂有相關管理辦法，在重視員工權益方面已設立福利委員會；與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客戶、供應商均有暢通之溝通管道。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董事會雖未決議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惟已由董事長指示成立「可持續發展辦公室」，負責與統籌全集團永續發展方向的策略與目標擬定。可持續發展辦公室成員由各部門負責人組成，依功能兼任及協助推動永續發展相關事務，包含及時掌握和推估氣候變化造成的可能影響。每年定期及不定期召開會議檢視公司永續發展方向的目的、績效及達成進度，將相關執行成果向董事長報告，以及由公司治理主管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進度。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積極研擬解決方案，期望能降低氣候變遷帶來的營運與財務衝擊，提升組織氣候韌性。 <table><tr><th>類別</th><th>短期(1~2 年)</th><th>中期(3~5 年)</th><th>長期(5 年以上)</th></tr><tr><td>轉型至零碳工廠及碳中和所產生之風險</td><td>發展低碳產品帶來的成本上升</td><td>客戶需求和偏好的轉變</td><td>碳中和趨勢</td></tr><tr><td>因應氣候變遷之措施所創造之機會</td><td>新低碳產品與服務之研發與創新</td><td>提升資源使用效率帶來的服務</td><td>提升公司聲譽</td></tr></table> 本公司針對上述風險進行評估，提出可能造成重大財務影響之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以及因應策略如下： <table><tr><th colspan="3">轉型風險與氣候機會</th></tr><tr><th>類別</th><th>財務影響</th><th>因應策略</th></tr><tr><td rowspan="4">轉型風險</td><td>發展低碳產品帶來的成本上升</td><td>使用綠電造成營運成本增加</td><td>強化產品研發與創新</td></tr><tr><td>客戶需求和偏好的轉變</td><td>未能符合客戶需求帶來的營收下降</td><td>強化產品研發與創新</td></tr><tr><td>碳中和趨勢</td><td>減碳設備設置與運轉成本增加</td><td>提升設備使用效率 鼓勵供應商參與減碳行動</td></tr><tr><td>新低碳產品與服務之研發與創新</td><td>增加低碳產品銷售，進而提升營收</td><td>採用循環材料及使用綠電</td></tr><tr><td rowspan="2">氣候機會</td><td>提升資源使用效率帶來的服務</td><td>用電成本下降</td><td>採購節能設備 建置太陽能發電裝置</td></tr><tr><td>提升公司聲譽</td><td>提高籌資能力及降低資金成本</td><td>強化公司治理，建立公司重視氣候相關議題且投入行動之文化</td></tr></table>	類別	短期(1~2 年)	中期(3~5 年)	長期(5 年以上)	轉型至零碳工廠及碳中和所產生之風險	發展低碳產品帶來的成本上升	客戶需求和偏好的轉變	碳中和趨勢	因應氣候變遷之措施所創造之機會	新低碳產品與服務之研發與創新	提升資源使用效率帶來的服務	提升公司聲譽	轉型風險與氣候機會			類別	財務影響	因應策略	轉型風險	發展低碳產品帶來的成本上升	使用綠電造成營運成本增加	強化產品研發與創新	客戶需求和偏好的轉變	未能符合客戶需求帶來的營收下降	強化產品研發與創新	碳中和趨勢	減碳設備設置與運轉成本增加	提升設備使用效率 鼓勵供應商參與減碳行動	新低碳產品與服務之研發與創新	增加低碳產品銷售，進而提升營收	採用循環材料及使用綠電	氣候機會	提升資源使用效率帶來的服務	用電成本下降	採購節能設備 建置太陽能發電裝置	提升公司聲譽	提高籌資能力及降低資金成本	強化公司治理，建立公司重視氣候相關議題且投入行動之文化
類別	短期(1~2 年)	中期(3~5 年)	長期(5 年以上)																																				
轉型至零碳工廠及碳中和所產生之風險	發展低碳產品帶來的成本上升	客戶需求和偏好的轉變	碳中和趨勢																																				
因應氣候變遷之措施所創造之機會	新低碳產品與服務之研發與創新	提升資源使用效率帶來的服務	提升公司聲譽																																				
轉型風險與氣候機會																																							
類別	財務影響	因應策略																																					
轉型風險	發展低碳產品帶來的成本上升	使用綠電造成營運成本增加	強化產品研發與創新																																				
	客戶需求和偏好的轉變	未能符合客戶需求帶來的營收下降	強化產品研發與創新																																				
	碳中和趨勢	減碳設備設置與運轉成本增加	提升設備使用效率 鼓勵供應商參與減碳行動																																				
	新低碳產品與服務之研發與創新	增加低碳產品銷售，進而提升營收	採用循環材料及使用綠電																																				
氣候機會	提升資源使用效率帶來的服務	用電成本下降	採購節能設備 建置太陽能發電裝置																																				
	提升公司聲譽	提高籌資能力及降低資金成本	強化公司治理，建立公司重視氣候相關議題且投入行動之文化																																				

項目	執行情形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颶風、洪水及暴雪等，可能對公司營運和財務產生直接和間接的影響。直接影響包括生產中斷、設施損壞及供應鏈中斷等，這些都會導致公司營收和利潤下降。間接影響則包括營運成本增加、股價下跌等。 轉型行動下，公司將進行能源和生產結構的轉型，這包括投資可再生能源、提供能源效率、發展循環材料等。這些轉型行動需要資金投入，但同時也帶來了新的商業機會，通過提供低碳產品，獲得新的收入來源，提高財務績效。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導入 ISO14001，制定環境手冊以因應環境變遷後所帶來的衝擊，每年定期及不定期會議討論及檢視修訂手冊內容，使符合現行公司營運與法令規範，並規劃未來環境風險評估對策，期望減少能源消耗並降低碳排放，落實永續發展之目標。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本公司目前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目前尚無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目前尚無使用內部碳定價。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	本公司目前尚無設定氣候相關目標。

項目	執行情形
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請詳 1-1 及 1-2

1-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2e)、密集度(公噸 CO2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圍	年度	範疇一 (公噸 CO2e)	範疇二 (公噸 CO2e)	合計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營收百萬元)
本公司	114	0	0	0	0
	113	0	0	0	0
註1：本公司為控股公司，無產生排放量亦無營收。部份子公司排放資訊列示於本年報P. 36。 註2：集團各子公司預計於今年度完成盤查。					

1-1-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尚無執行確信。

1-2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尚無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董事會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合稱誠信規範)。本公司所有同仁及董事會成員均應信奉及實踐前述誠信規範，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定期分析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訂，禁止行賄及收賄以及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項。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禁止董事及經理人不誠信行為，制訂「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防止利益衝突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與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本公司相關人員應避免與不誠信經營之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象從事商業交易，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規範。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二)本公司指定合規部為專責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三)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並依據法令變動及實務需求隨時檢討修訂，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以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達成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落實誠信經營。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四)本公司針對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並隨時檢討，以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本公司不定期舉辦有關誠信經營相關教育訓練，以及新進人員入職需接受教育訓練及簽署認同書。2025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議題相關之內部教育訓練計1,069人次，合計766小時。2025年度增加簽署誠信聲明之供應商共101間。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提供正當檢舉管道，由專設部門和人員接收並處理與反饋員工訴求，並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專責人員會先行了解檢舉事項，並回報專責單位主管評估受理情形，所有過程皆被嚴格保密。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為保護檢舉人，所有過程皆被嚴格保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未來將視需求逐步建置並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提報2015年6月15日股東常會，將落實其守則，並恪守遵循。			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與往來廠商交易時，一向秉持誠信原則並對往來廠商宣導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對員工亦加強教育。			無重大差異。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年03月30日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5年03月3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有0人持反對意見，0人持異議，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For and on behalf of
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uthorized Signature(s)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

股東會 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2025年6月26日 股東常會	1. 承認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2. 承認民國一一三年度虧損撥補案。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2.董事會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2025年03月14日	第六屆 第七次	本公司2025年度預算暨營運計畫案
		本公司民國113年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114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之情形案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案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025年03月28日	第六屆 第八次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對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以下稱K公司）提供保證案
		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2024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案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2025年05月13日	第六屆 第九次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025年06月25日	第六屆 第十次	本公司民國114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對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以下稱K公司）提供保證案
2025年08月28日	第六屆 第十一次	擬處分部分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英利汽車)股權案
2025年11月11日	第六屆 第十二次	本公司民國114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025年12月23日	第六屆 第十三次	本公司民國114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擬第二次買回股份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2026年03月13日	第六屆 第十四次	擬訂2026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本公司2026年度預算暨營運計畫案
		本公司民國114年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115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之情形案
2026年3月30日	第六屆 第十五次	本公司115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本公司第二次買回本公司股份擬辦理註銷股份案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對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以下稱K公司）提供保證案
		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2026年04月08日	第六屆 第十六次	2025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檢核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擬處分部分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英利汽車)股權及降低對重要子公司英利汽車持股累積擬達10%案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	2025.01.01-2025.12.31	13,984	1,613	15,597	-
	吳松源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主要係辦理工商登記及認證申請服務。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職稱	姓名	114 年度		當年度 截至 05 月 12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BRIGHT SUCCESS INC. 代表人：林上煒	—	—	—	—
董事 暨大股東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林啟彬	—	—	—	—
董事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代表人：林上琦	—	—	—	—
董事	蔡孟翰	—	—	—	—
獨立董事	楊明經	—	—	—	—
獨立董事	劉政淮	—	—	—	—
獨立董事	吳金忠	—	—	—	—
總經理	林上琦	—	—	—	—
財務經理	黃聖文	—	—	—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026年4月19日；單位：仟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姓名	關係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代表人：林啟彬	26,100	22.17	—	—	—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代表人：林啟彬	10,000	8.49	—	—	—	—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代表人：林啟彬	10,000	8.49	—	—	—	—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Bright Success Inc. 代表人：林啟彬	9,000	7.65	—	—	—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林啟彬	9,000	7.65	—	—	—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代表人：林啟彬	7,995	6.80	—	—	—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姓名	關係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代表人：林啟彬	5,120	4.35	—	—	—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代表人：林啟彬	5,120	4.35	—	—	—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駿盈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啟彬	5,120	4.35	—	—	—	—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Bright Success Inc.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代表人同一人	—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克彬	1,065	0.90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2025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51,131	78.90%	—	—	1,251,131	78.90%
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951	100%	—	—	2,951	100%
Engley Holding (Samoa) Limited	16,000	80%	4,000	20%	20,000	80%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78.90%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78.90%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78.90%
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78.90%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78.90%
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	註2、註3	100%	—	—	註2、註3	78.90%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註4	100%	—	—	註2、註4	78.90%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78.90%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54%	—	—	註2	42.61%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54%	—	—	註2	42.61%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註2、註5	100%	—	—	註2、註5	78.90%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註2	51%	—	—	註2	40.24%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註1、註2	51%	—	—	註2	40.24%
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1、註2	23%	—	—	註1、註2	18.15%
成都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1、註2	20%	—	—	註1、註2	15.78%
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註1、註2	46%	—	—	註1、註2	36.29%
長春峻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78.90%
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	0.879	87.9%	0.121	12.1%	1	100.00%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註2	87.9%	註2	12.1%	註2	100.00%
浙江杉盛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註1、註2	20%	—	—	註1、註2	15.78%
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78.90%
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3,500	100%	—	—	3,500	78.90%
開曼琦瑞股份有限公司	44,200	12.17%	—	—	44,200	9.60%
合肥英利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78.90%
上海鴻漢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78.90%
長春鴻漢英利鋁業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78.90%
合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78.90%
Changchun Engley Automotive R&D GmbH	註2	100%	—	—	註2	78.90%
儀徵鴻漢英利科技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78.90%
武漢鴻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78.90%
昆山鴻漢英利模塑製造有限公司	註2	100%	—	—	註2	78.9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係屬有限公司，無股份。

註3：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長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出資90%，以及子公司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出資10%共同設立。

註4：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長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出資98.8%，以及子公司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出資1.2%共同設立。

註5：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長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出資99.6%，以及子公司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出資0.4%共同設立。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年 月	發 價	行 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2015/01/16	NTD\$10		1	10	—	—	設立股本	—	無
2015/05/05	NTD\$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0	換股	—	
2016/01/25	NTD\$147		300,000,000	3,00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000	註1	—	
2018/08/10	NTD\$147		300,000,000	3,000,000,000	119,000,000	1,190,000,000	註2	—	
2019/03/04	-		300,000,000	3,000,000,000	118,007,000	1,180,070,000	註銷庫藏股	—	
2022/02/15	NTD\$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18,132,372	1,181,323,720	註3	—	
2022/09/15	NTD\$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18,149,559	1,181,495,590	註4	—	
2022/10/15	NTD\$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18,463,617	1,184,636,170	註5	—	
2023/01/15	NTD\$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18,496,429	1,184,964,290	註6	—	
2023/04/15	NTD\$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18,762,053	1,187,620,530	註7	—	
2023/04/30	NTD\$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18,996,424	1,189,964,240	註8	—	
2023/07/15	NTD\$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20,118,296	1,201,182,960	註9	—	
2023/10/15	NTD\$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20,337,160	1,203,371,600	註10	—	
2024/04/15	NTD\$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20,346,593	1,203,465,930	註11	—	
2026/03/18	-		300,000,000	3,000,000,000	117,712,593	1,177,125,930	註銷庫藏股	—	

註1：配合股票初次上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0,000 仟股，2015 年12 月30 日臺證上二字第1041706472號核准發行。

註2：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9,000 仟股，2018年5月15日金管證發字第1070314340號申報生效。

註3：英利三KY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1,253,720元。

註4：英利三KY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171,870元。

註5：英利三KY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3,140,580元。

註6：英利三KY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328,120元。

註7：英利三KY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2,656,240元。

註8：英利三KY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2,343,710元。

註9：英利三KY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11,218,720元。

註10：英利三KY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2,188,640元。

註11：英利三KY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94,330元。

2.股份總類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17,712,593	182,287,407	300,000,000	

(二)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2026年4月19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註冊地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Honghan Industrial Co., Ltd.		薩摩亞	26,100,000	22.17%
BroadLight Consultants Ltd.		薩摩亞	10,000,000	8.49%
Top-Gain Enterprises Ltd.		薩摩亞	10,000,000	8.49%
Bright Success Inc.		薩摩亞	9,000,000	7.65%
Able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9,000,000	7.65%
Able Gain Investment Limited		薩摩亞	7,995,252	6.80%
Double Luck Investment Limited		薩摩亞	5,120,000	4.35%
Superb Goal Ventures Limited		薩摩亞	5,120,000	4.35%
Jade Profit Company Limited 駿盈有限公司		薩摩亞	5,120,000	4.35%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065,000	0.90%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129條所訂之股利政策列示如下：

本公司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等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將依據本公司未來資金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以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方式配發予本公司股東。

除上市櫃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本公司應在稅前獲利中提撥：(1)最多為百分之八(8%)、最低為百分之零點伍(0.05%)作為員工酬勞(包含本公司基層員工)(下稱「員工酬勞」)；及(2)最多為百分之三(3%)、最低為百分之零點伍(0.5%)作為董事酬勞(下稱「董事酬勞」)。無論前述內容為何，如本公司年度仍有以前年度之累積虧損，本公司應在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依據英屬開曼法律規定及不論第139條規定，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員工酬勞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前述關於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在股東會中向股東報告。

除上市櫃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及順序擬訂盈餘分派案並提交股東會決議：

- (a) 依法提撥應繳納之稅款；
- (b) 彌補以前年度之累積虧損(如有)；
- (c) 依據上市櫃法令規定提撥百分之十(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d) 依據上市櫃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及
- (e) 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a)項至第(d)項後之數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可供分配盈餘得經董事會提議股利分派案，送請股東常會依據上市櫃法令決議後通過分派之。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方式發

放，在不抵觸英屬開曼群島法律下，股利金額最低至少應為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a)項至第(d)項之百分之十(10%)，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10%)，並以百分之百(100%)為上限。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2025年度虧損撥補案於2026年03月3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不分配股利，擬送請2026年06月17日股東常會承認。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股東會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案，故不適用。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上述「(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1.」之說明。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請參閱上述「(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1.」之說明。本公司於2026年03月30日決議不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無此情形。

(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估列金額與股東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於2026年03月30日決議不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2024年度為虧損，無認列及分派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已執行完畢：

買回期次	第二次
買回目的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實際)	114年11月14日起至115年01月09日
買回區間價格	21.75元至47.80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634仟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91,365,724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買回數量之比率(%)	52.68%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634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及子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集團主要生產項目為生產汽車零組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模具設計、製造、新複合材料開發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等業務。最終銷售產品包含車身沖壓件、儀錶板骨架、底護板、前端框架、車身安全件、模具、備胎倉、輪罩、電瓶托盤、門板等各式汽車零組件。

2.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其營業比重

本集團主要生產、加工、銷售鋁合金製品、滾壓保險杠、塑膠製品、汽車零組件及配件，擁有多條沖壓、焊接和熱塑零件生產線，目前主要商品如下：

(1)金屬件：車身沖壓件、儀錶板骨架及車身安全件等。

(2)非金屬件：底護板、前端框架類、輪罩、備胎倉、電瓶托盤及門板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服務項目\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營業額	營業比重	營業額	營業比重
金屬件	14,896,793	69.34	12,923,388	67.71
非金屬件	4,701,565	21.88	4,393,005	23.02
模具及其他	1,887,094	8.78	1,769,733	9.27
合計	21,485,452	100.00	19,086,126	100.00

3.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集團所營項目為汽車用車身金屬件及非金屬件，為滿足下游整車廠差異化的需求，並引領行業的發展趨勢。本公司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和新技術如下：

(1)鋁合金複合式沖壓件之應用：如儀錶板骨架、前後保險桿、副車架等零件應用。

(2)強化自主的結構設計及CAE模擬分析能力：提升產品耐用度及降低產品變形率。

(3)開發碳纖維複合材料(CFRP)產品：符合未來整車廠輕量化發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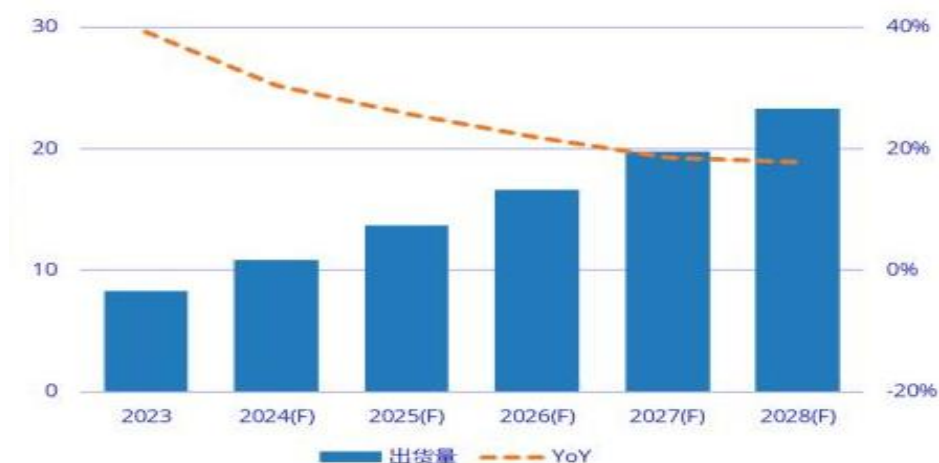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中國大陸汽車工業開始於1953年，以一汽製造廠投產為未來中國汽車市場投下奠基，而過去幾年，整體中國汽車銷售情況呈現持續發展態勢。而中國改革開放已經歷30多年頭，特別是進入21世紀後，中國汽車工業持續且積極發展，獲得舉世矚目的成績。

2023-2028中國新能源乘用車市場規模預測

單位：百萬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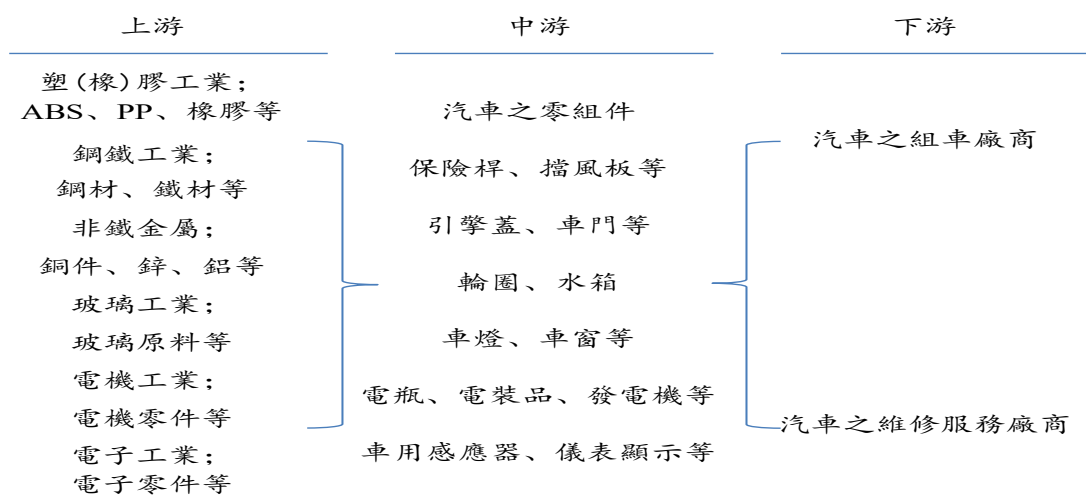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DC中國,2024

新能源汽車市場呈現出爆發式增長，根據中國汽車流通協會乘聯會資料，2025年產銷量分別為1,535萬輛和1,281萬輛，同比增長約26.1%及17.6%以上，在政策和市場的雙重作用下，全年零售滲透率大幅攀升至53.9%。中國新能源汽車行業已經從政策驅動轉向市場拉動的新階段，呈現出市場規模和品質雙提升的良好發展態勢。此外，中國新能源汽車產業快速發展，逐步成為全球汽車產業電動化進程的重要引擎及創新高地。自主品牌強勢崛起，產品供給豐富多樣，市場份額顯著增加，供應鏈和產業鏈亦進一步完善並形成優勢，重塑汽車工業發展新格局。

近年來，隨著世界汽車產業結構變化，汽車零組件製造商在整體汽車產業扮演的角色越來越重要，隨之而來承擔更多研發工作、創造更多產值，整體來看，由於預期未來中國受限能源、交通、環保等諸多因素影響，儘管中國汽車產業還將保持相當時間的成長性，但已經進入平穩成長期，故等待著汽車零組件廠商新挑戰將隨之而來，如何維持良好的均衡發展、持盈保泰並循序漸進亦是目前各家汽車零組件廠商所面臨的課題。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由於汽車工業範疇所涉甚廣，由上游系統設計、原料提供至下游整車廠組裝及售後維修皆為其汽車工業涉獵之範圍，相關衛星製造商與各產業間的相互合作所形成之產業鏈極為廣大，而汽車零組件在汽車工業的上中下游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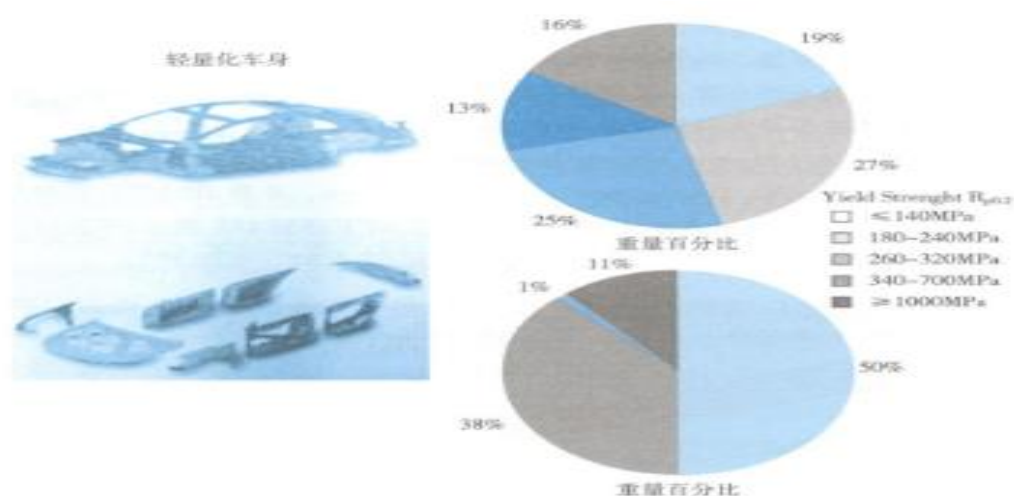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台灣產經研究院

由上圖可知，零組件的生產，包含鑄造、沖壓、鍛造、機械加工與熱處理等程式，產品包括車燈、輪胎、鈹金、鋁合金鋼圈、引擎蓋、保險桿以及其他等等，汽車產業內彼此的關聯性及影響層面很大，因汽車製造及組裝流程複雜，因此零組件廠商與整車中心廠形成中心衛星工廠體系，具有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各個整車中心工廠均會向上、中、下游進行程度不一的垂直整合。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汽車零組件產業具有產業關聯度高，產品供應鏈長，帶動能力強等特點，且零組件產品生產方式多元化，若以車身零組件四大類別—分別為汽車引擎類、汽車底盤類、汽車車身及附件類、汽車電子類等來區分；本集團歸屬於汽車車身及附件一類，當中包含儀錶板金屬骨架、前後保險桿、車門、及副車架等金屬沖壓/焊接件，以及前端框架、底護板、輪罩等各式非金屬件。依照過去10多年製造經驗，考慮舒適度與安全性要求，汽車重量已逐年增加20%至30%，但因應全球經濟綠色轉型發展的背景下，包含現階段大眾、寶馬、豐田、通用、福特等各大整車廠都將輕量化作為新產品規劃的主要方向之一，加上新材料、新工藝等方面不斷地取得突破，輕量化肯定是未來車身產品發展趨勢之一。

大眾Passat CC熱成型零件與車身重量比



資料來源：中國汽車工程學會

當前來看，輕量化發產趨勢不僅關係著產品的舒適度與便利性，更關係著自身的能源消耗，減少對外部環境的影響。汽車在行駛過程中必須克服多種阻力，當中含滾動阻力、爬坡阻力，加速阻力和空氣阻力等，除空氣阻力外，其他阻力與整個品質呈正相關影響，德國大眾公司研究顯示，車輛每減重0.1噸，則每百公里可節省燃油0.3至0.5公升，並同時有助於提升車輛加速度與操控性。

上述可知，如何取得輕質材料，如高強度鋼、鋁鎂合金等金屬鑄模技術，以及利用特種塑料和複合式材料成型技術亦為產品發展上之新趨勢。透過新材料運用及工藝流程改善方案，如鋁合金儀錶板骨架之應用，目的在於相同的抗拉強度下達到產品輕量化之效果，抑或透過零組件結構參數化設定，建立模型並予以分析，並利用如熱成型等新技術、逐漸取代傳統沖壓成型製造等各式方法，以滿足下游整車廠汽車結構輕量化之需求。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得益於中國汽車市場規模逐年擴大，汽車保有量持續增長，中國作成為全球第一大汽車消費國，使得上游汽車零組件生產量持續增加，配合未來中國汽車零組件產業的發展策略及政策，利用整合汽車零組件廠以降低產品同質化高且品質低落之情況已是當務之急，對於汽車零組件廠商而言，進入配套整車廠體系即意味著產品具備相當競爭力，本集團產品透過知名整車大廠認證與合作業已有數十年經驗，且不斷持續進行投資先進設備及改良創新工藝製程，使其產品開發與製造相較對手更富有競爭力。本集團產品能夠深受一級整車廠青睞原因如下：

- (1) 模具開發能力：模具設計、製造、調試能力均達到了行業內的先進水準，為高品質的模具及產品開發提供了保證。
- (2) 客戶資源優勢：經過數十年努力與中國各整車廠建立緊密合作關係，連續多年憑藉先進的技術開發能力成為下游整車廠所信賴之同步開發商。
- (3) 即時客服反應：透過現場服務團隊，無論自物流運輸或客戶現場問題進行收集彙整，即時傳遞相關資訊至品管及物流部門，充分展現發現問題、解決問題之效率。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A.研發費用	868,489	909,651	956,645	962,477	937,786
B.營業收入	20,277,213	22,780,433	24,269,579	21,485,452	19,086,126
A/B	4.28%	3.99%	3.94%	4.48%	4.91%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汽車零組件之沖壓，滾壓以及焊接總成等流程工藝改善，公司始終追尋汽車輕量化技術的發展方向，在複合材料、高強鋼、沖壓總成件、鋁合金產品方面進行了大量投入，同時不斷追求世界最先進的零組件加工工藝，在GMT熱壓、LFT線上複配、金屬件雷射焊接、高強鋼滾壓、鋁合金型材加工及熱處理等方面取得了技術突破藉以提高生產效率、良率及降低成本，過去五年本公司研發成果說明如下：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銷售範圍
2021	一種輕量化前 端上鎖板的製 備方法	本發明方法具有產品品質輕，工裝投入成本低，且所得前端上鎖板抗型變能力強的優點，相較於傳統方法來說，在相同產量下減少了工裝的投入成本，即使面臨部件不再生產的情況，也可以減小工裝成本的損失。	適用汽車前端模 組	汽車前端模組
	一種電池包下 殼體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電池包下殼體，屬於電動汽車電池包。優點是結構新穎，焊縫處強度高，焊接處不易變形，能夠承受惡劣工況，整體品質減輕，滿足整車廠對產品輕量化的需求。	電池包模組	電池包模組
	一種鋁材與複 合材料搭配的 儀錶板橫樑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鋁材與複合材料搭配的儀錶板橫樑，屬於汽車零部件。優點是結構新穎，採用鋁管與非金屬注塑材料相結合，工裝投入少，產品尺寸穩定，相比于傳統金屬衝壓焊接儀錶板橫樑、在滿足等同性能前提下，可大幅減輕產品重量，尺寸精度更高。	汽車儀錶板骨架	汽車儀錶板骨 架
	一種纖維局部 增強塑膠備胎 倉及生產方法	本發明提供一種纖維局部增強塑膠備胎倉及生產方法，屬於一種汽車用備胎倉。本發明通過連續纖維板局部增強成型方法，使用0.6mm及1.0mm連續纖維板疊加方式替代部分熱壓備胎倉3.0mm厚度的結構，通過有限元模擬分析優化資料，最終產品在滿足性能的前提下，產品減重30%左右。	汽車備胎倉	汽車備胎倉、 儲物盒
	一種用於鋁合 金材料連接的 壓力咬合鉚接 結構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用於鋁合金材料連接的壓力咬合鉚接結構，通過壓力咬合鉚接結構實現鋁管與襯套的連接，鋁管增加了鉚接襯套的結構後，可以有更高的設計自由度，通過襯套可以實現和更多產品的連接。	鋁合金管梁	儀錶板骨架， 防撞梁
	一種液壓成型 模具兩端密封 液體的端頭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液壓成型模具兩端密封液體的端頭，屬於在液壓成型模具中應用的密封結構。優點是結構新穎，通過不同的截面變化，選擇適當的導向角度，利用密封塊擠壓鋁管材內壁和密封凸台進行干涉密封，實現封水效果，有效提高了鋁管液壓成型封水的可靠性，	鋁合金管梁	儀錶板骨架， 防撞梁
	一種集成式前 端框架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集成式前端框架，屬於汽車前機艙部件。優點是結構新穎，將車燈支架、防撞梁安裝板與前端框架主體集成在一起，集成度高，結構強度高，尺寸易控制，大幅降低了產品的成本。	汽車前端模組	汽車前端模組
2022	一種用於大尺 寸產品掃描的 支架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用於大尺寸產品掃描的支架，屬於掃描產品的支架。優點是結構新穎，擴大了可攜式關節臂掃描設備的使用範圍，減少了大規格設備的投入費用，解決了關節臂掃描設備範圍的局限，通過使用本裝置能夠分別獲得產品下表面和上表面掃描設備展臂可掃描到的點雲資料，進行產品下表面和上表面進行擬合，最終獲得完整大尺寸產品的掃描點雲資料。	實驗室掃描	實驗室掃描
	一種輕量化前 端上鎖板的製 備方法	本發明方法具有產品品質輕，工裝投入成本低，且所得前端上鎖板抗型變能力強的優點，相較於傳統方法來說，在相同產量下減少了工裝的投入成本，即使面臨部件不再生產的情況，也可以減小工裝成本的損失。	適用汽車前端模 組	汽車前端模組
	一種電池包下 殼體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電池包下殼體，屬於電動汽車電池包。優點是結構新穎，焊縫處強度高，焊接處不易變形，能夠承受惡劣工況，整體品質減輕，滿足整車廠對產品輕量化的需求。	電池包模組	電池包模組
	一種鋁材與複 合材料搭配的 儀錶板橫樑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鋁材與複合材料搭配的儀錶板橫樑，屬於汽車零部件。優點是結構新穎，採用鋁管與非金屬注塑材料相結合，工裝投入少，產品尺寸穩定，相比于傳統金屬衝壓焊接儀錶板橫樑、在滿足等同性能前提下，可大幅減輕產品重量，尺寸精度更高。	汽車儀錶板骨架	汽車儀錶板骨 架
	一種纖維局部 增強塑膠備胎 倉及生產方法	本發明提供一種纖維局部增強塑膠備胎倉及生產方法，屬於一種汽車用備胎倉。本發明通過連續纖維板局部增強成型方法，使用0.6mm及1.0mm連續纖維板疊加方式替代部分熱壓備胎倉3.0mm厚度的結構，通過有限元模擬分析優化資料，最終產品在滿足性能的前提下，產品減重30%左右。	汽車備胎倉	汽車備胎倉、 儲物盒
	一種用於鋁合 金材料連接的 壓力咬合鉚接 結構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用於鋁合金材料連接的壓力咬合鉚接結構，通過壓力咬合鉚接結構實現鋁管與襯套的連接，鋁管增加了鉚接襯套的結構後，可以有更高的設計自由度，通過襯套可以實現和更多產品的連接。	鋁合金管梁	儀錶板骨架， 防撞梁
	一種液壓成型 模具兩端密封 液體的端頭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液壓成型模具兩端密封液體的端頭，屬於在液壓成型模具中應用的密封結構。優點是結構新穎，通過不同的截面變化，選擇適當的導向角度，利用密封塊擠壓鋁管材內壁和密封凸台進行干涉密封，實現封水效果，有效提高了鋁管液壓成型封水的可靠性，	鋁合金管梁	儀錶板骨架， 防撞梁
	一種集成式前 端框架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集成式前端框架，屬於汽車前機艙部件。優點是結構新穎，將車燈支架、防撞梁安裝板與前端框架主體集成在一起，集成度高，結構強度高，尺寸易控制，大幅降低了產品的成本。	汽車前端模組	汽車前端模組
	一種用於大尺 寸產品掃描的 支架	本實用新型涉及一種用於大尺寸產品掃描的支架，屬於掃描產品的支架。優點是結構新穎，擴大了可攜式關節臂掃描設備的使用範圍，減少了大規格設備的投入費用，解決了關節臂掃描設備範圍的局限，通過使用本裝置能夠分別獲得產品下表面和上表面掃描設備展臂可掃描到的點雲資料，進行產品下表面和上表面進行擬合，最終獲得完整大尺寸產品的掃描點雲資料。	實驗室掃描	實驗室掃描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銷售範圍
2022年	拉鉚螺母工作站	本實用新型提供一種自動鉚接系統，包括振動盤、上料通道、機械臂、拉鉚槍、轉動機構、工作臺和定位夾具；其中，上料通道的一端與振動盤的出料口對接，上料通道的另一端伸到工作臺的上方，拉鉚槍安裝在機械臂的終端，定位夾具的數量為兩套且分別對稱安裝在工作臺上，工作臺安裝在轉動機構上。本實用新型能夠實現汽車零件的自動化鉚接，避免出現漏鉚的情況，並且通過定位夾具實現對汽車零件的定向定位，保證拉鉚螺母與汽車零件同心，滿足裝車的扭矩要求。	拉鉚螺母工作站	拉鉚螺母工作站
	一種C型鋼與複合材料混合的儀錶板橫樑	本實用新型提供一種輕量化型儀錶板橫樑，包括C型鋼制主樑，在C型鋼制主樑的前側通過螺栓安裝有用於安裝轉向柱的金屬轉向柱安裝支架，在C型鋼制主樑的後側注塑成型有與車身底板連接的地板連接支架，在C型鋼制主樑的兩端分別注塑成型有與車身儀錶板蒙皮連接的左側安裝板和右側安裝板。本實用新型以塑代鋼，減少衝壓單件的數量，減少工裝投入、取消焊接工藝，在滿足性能要求的前提下既能減輕儀錶板橫樑的重量，又能保證較低的成本。	輕量化型儀錶板橫樑	輕量化型儀錶板橫樑
	一種用於剛度試驗的可控型多方向連接裝置	本實用新型提供一種可控型多方向鎖扣連接裝置，包括連接卡扣和連接塊，連接卡扣包括圓柱形基體，在圓柱形基體的一端一體成型有兩個連接耳，在兩個連接耳上分別開設有連接孔，在圓柱形基體的另一端螺紋連接有螺栓；在圓柱形基體的周向均佈有與固定樁卡接的限位塊；連接塊包括底座和與底座一體成型的兩個U形臂，在底座上開設有與產品固定連接的固定孔，在兩個U形臂上分別開設有連接孔，兩個U形臂的連接孔與兩個連接耳的連接孔通過緊固件鎖緊，實現連接卡扣與連接塊的固定連接。本實用新型在不改變連接緊密性的條件下，可把控制固定樁和產品之間的連接空間，可實現固定樁與不同角度或不同類型產品的連接，操作靈活簡便，可安裝空間增大。	實驗室連接裝置	實驗室連接裝置
	一種碳纖維與鋁合金結合的防撞梁	本實用新型提供一種新型防撞梁，包括金屬主樑和焊接在金屬主樑兩端的金屬吸能盒，在兩個金屬吸能盒各自的週邊注塑形成有柵格的輔助吸能盒，輔助吸能盒輔助金屬吸能盒吸收更多碰撞過程中產生的能量，更好的保護車輛和車內人員的安全。	新型防撞梁	新型防撞梁
	一種鋁管內發泡增強橫樑	本實用新型提供一種新型儀錶板橫樑，包括金屬空心的管梁，在金屬空心管梁內插入有過盈配合的碳纖維空心圓管組，在碳纖維空心圓管組與金屬空心管梁之間的空隙填充有發泡材料。本實用新型將金屬空心管梁與碳纖維空心圓管組相結合，在降低儀錶板橫樑整體重量的前提下，提高儀錶板橫樑的整體剛度和強度。	新型儀錶板橫樑	新型儀錶板橫樑
	一種碳纖維複合材料纏繞管束集成結構防撞吸能系統及工藝方法	本實用新型提供一種碳纖維防撞梁及防撞吸能系統，其中的碳纖維防撞梁，包括第一碳纖維管，第一碳纖維管的橫截面為跑道形；第二碳纖維管，以陣列形式排布在第一碳纖維管內；第三碳纖維管，填充在第一碳纖維管與第二碳纖維管之間的空隙內；第四碳纖維管，填充在各第二碳纖維管之間的空隙內；第一碳纖維管、第二碳纖維管、第三碳纖維管與第四碳纖維管相互之間通過加熱固化方式固定連接。本實用新型採用不同截面和不同管徑的碳纖維管構成碳纖維防撞梁，因碳纖維管具有重量輕、強度高的特點，因此實現碳纖維防撞梁的輕量化。	防撞吸能系統	防撞吸能系統
	一種輕量化蓄電池托盤	用於安裝汽車蓄電池。	用於安裝汽車蓄電池。	輕量化蓄電池托盤
	車門防撞管	用於汽車車門，起到承載偏置碰撞的衝擊力作用。	車門防撞管	車門防撞管
	儀錶板橫樑	用於裝配儀錶板骨架、空調、轉向柱、風道、手套箱、車身控制模組。。	儀錶板橫樑	儀錶板橫樑
	車門加強框架	用於裝配儀錶板骨架、空調、轉向柱、風道、手套箱、車身控制模組。	儀錶板橫樑	車門加強框架
	電池包殼體	用於新能源汽車電池，以裝配電池模組、高壓電線、控制模組、水冷板。	電池包殼體	電池包殼體
	一種輕量化蓄電池托盤	本實用新型提供一種蓄電池托盤，包括一體注塑成型的底板和側圍，蓄電池置於側圍與底板圍成的空間內，在側圍上一體成型有用於與機艙電器盒卡接的第一卡槽，在側圍上開設有與蓄電池壓板卡接的第二卡槽，在側圍上還開設有用於定位電子控制單元的定位孔，在側圍上位於定位孔的兩側開設有與電子控制單元卡接的第三卡槽。本實用新型以注塑工藝代替焊接工藝，形成全塑的蓄電池托盤，從而減少生產工序，縮短生產週期，降低重量，提高生產效率。	輕量化蓄電池托盤	蓄電池托盤
2023年	多剛度防撞吸能系統	本實用新型提供一種多級變剛度可拆卸防撞梁，包括防撞梁本體、吸能盒和固定底座，吸能盒的剛度大於防撞梁本體的剛度，吸能盒的兩端分別與防撞梁本體、固定底座焊接，防撞梁本體包括低剛度蜂窩壓潰結構、中剛度蜂窩壓潰結構、內層殼體和外層殼體，內層殼體與外層殼體均為長度兩端未封口的U形結構。本實用新型可根據防撞梁的損壞程度進行部分更換，以降低維修成本。	多剛度防撞吸能系統	多剛度防撞吸能系統
	汽車防撞梁總成	用於安裝在汽車上，與前橫樑固定連接。	汽車防撞梁總成	汽車防撞梁總成
	一種前端框架	本實用新型涉及機械技術領域，具體提供一種前端框架跌落抗衝擊緩	前端框架	一種前端框架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銷售範圍
	跌落抗衝擊緩衝塊結構	衝塊裝置，包括安裝孔、籠式變剛度金屬骨架和橡膠外殼，該裝置可以有效地提高前端框架結構在臺階跌落中的耐衝擊性能，同時緩衝塊結構還具有可更換、價格低、具有多級緩衝吸能效果等優點，具有更大的使用價值和推廣價值。		跌落抗衝擊緩衝塊結構
	輕量化儀錶板橫樑	用於裝配儀錶板骨架、空調、氣囊、轉向柱及線束。	輕量化儀錶板橫樑	輕量化儀錶板橫樑
	智能後背門	作為新能源汽車的後背門，用於安裝電器附件、密封條、電機等產品。	智能後背門	智能後背門
	一種汽車底部護板裝置	本實用新型涉及汽車技術領域，具體提供一種汽車底部護板，包括車身安裝螺孔、副車架安裝螺孔、排水孔、蓬鬆區，中間層和壓實區。該實用新型具有一定的輕量化效果，堅固、耐腐蝕而且具備隔音降噪的功能。	一種汽車底部護板裝置	一種汽車底部護板裝置
	一種具有牽引鉤安裝結構的前防撞梁總成	本實用新型涉及機械技術領域，具體提供一種具有牽引鉤安裝結構的前防撞梁總成，包括吸能盒、防撞梁橫樑和牽引鉤安裝結構；防撞梁橫樑背面的兩端分別設置一個吸能盒，吸能盒底部設置吸能盒底座，吸能盒底座通過螺栓與車輛縱梁連接固定，多級伸縮套管在車輛發生碰撞時，不影響防撞梁整體的防撞吸能效能；且不會影響車輛正面碰撞時防撞梁的左右兩側的近似對稱吸能效果，實現最大程度的防撞吸能結構整體參與碰撞吸能。	一種具有牽引鉤安裝結構的前防撞梁總成	一種具有牽引鉤安裝結構的前防撞梁總成
	防撞梁與拖車鉤螺紋管集成	本外觀設計產品安裝在汽車後部，主要用於保護汽車後部、減少撞擊對車體與乘客的傷害。	防撞梁與拖車鉤螺紋管集成	防撞梁與拖車鉤螺紋管集成
	智能充電樁外殼	用於新能源汽車充電樁外殼。	智能充電樁	智能充電樁
	碳纖維複合材料的儀錶板橫樑	本實用新型提供一種碳纖維複合材料的儀錶板橫樑，採用碳纖維纏繞管作為承載梁；碳纖維纏繞管包括至少兩個內部纏繞管和一個外部纏繞管；每個內部纏繞管的截面均為圓形，其均由碳纖維絲束纏繞模芯製成，本實用新型採用碳纖維纏繞管結合注塑工藝形成的碳纖維複合材料的儀錶板橫樑具有輕量化和耐腐蝕強等特點，同時特殊結構的碳纖維纏繞管具有突出的環剛度、低密度、高模量、抗衝擊能力強等優異性能，具有極好的模態性能。	碳纖維複合材料的儀錶板橫樑	碳纖維複合材料的儀錶板橫樑
	汽車前端框架	用於安裝散熱器組件、前保險杠、車燈等多個零件。	汽車前端框架	汽車前端框架
	電池箱	用於裝載電池。	電池箱	電池箱
	落水槽	用於安裝在汽車前擋風玻璃、前擋雨刮集水板下側，主要起排水作用。	落水槽	落水槽
	汽車側滑門電機支架裝置	本實用新型涉及汽車技術領域，具體提供一種側滑門電機支架裝置，其特徵在於：包括支腳、鏤空區、電機槽和加強筋，其優點在於：使用材料具有一定韌性，可以在受到較輕物理碰撞時可以自行恢復，受到強烈物理碰撞後也可進行更換；具有使用靈活度高，成本低，方便維修的優點。	汽車側滑門電機支架裝置	汽車側滑門電機支架裝置
	小型車儀錶板橫樑	用於裝配儀錶板骨架、空調、氣囊、轉向柱、線束。	小型車儀錶板橫樑	小型車儀錶板橫樑
2024年	汽車儀錶板橫樑總成	用於安裝空調、轉向管柱、抬頭顯示模組、中控大屏、氣囊等附件。	汽車儀錶板橫樑總成	汽車儀錶板橫樑總成
	電動汽車前端框架	用於安裝空調散熱器、大燈總成、機蓋鎖、防撞梁。	電動汽車前端框架	電動汽車前端框架
	一種汽車電子模組單元製造方法及電子模組單元	本發明涉及汽車製造技術領域，具體提供一種汽車電子模組單元製造方法及電子模組單元，按照鋪層表，將PP玻纖織物預浸料進行鋪層，並加工成材料板，將材料板安裝在夾具上，並對材料板進行加熱使其軟化，將軟化後的材料板及夾具放入臥式注塑機中，鎖模使材料板變形形成支架，同步將PP-GF40注射入臥式注塑機中，在支架表面注塑形成加強筋，將成型後的支架取出並冷卻定型，並在支架的指定位置安裝電子模組，形成電子模組單元。該方法將熱壓工藝及注塑工藝同步進行，縮短加工週期，提升了加工效率，同時在熱壓注塑時將材料板用彈簧夾具固定，減少褶皺產生。	一種汽車電子模組單元製造方法及電子模組單元	一種汽車電子模組單元製造方法及電子模組單元
	後防撞梁碰撞過程能量測量裝置及其測量方法	本發明涉及後防撞梁碰撞技術領域，尤其涉及一種後防撞梁碰撞過程能量測量裝置及其測量方法，測量裝置包括：後防撞梁、連接梁元件、力感測器元件、拉繩位移感測器元件和控制單元；連接梁元件的一端與後防撞梁相連，另一端與力感測器組件一端相連；力感測器組件的另一端與試驗車相連；力感測器元件配置為用於測量吸能盒在碰撞過程中的X軸向截面受到的撞擊力的數值；拉繩位移感測器元件設置在連接梁元件內，拉繩位移感測器元件用於測量在碰撞過程中，橫樑因受力而產生的位移變化；控制單元用於獲取後防撞梁的撞擊力的資	後防撞梁碰撞過程能量測量裝置及其測量方法	後防撞梁碰撞過程能量測量裝置及其測量方法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銷售範圍
		料，以及後防撞梁因受力而產生的位移。本發明的優點在於，通過能量測量裝置和模擬分析方法，最後形成後防撞梁吸收能量的曲線。		
	單向推壓式管件液壓脹形成形裝置及管件成形方法	本發明涉及液壓脹形領域，尤其涉及提供一種單向推壓式管件液壓脹形成形裝置及管件成形方法，其中的方法包括：S1. 將待成形的管件裝配到成形裝置中；S2. 外載荷沖頭開始增加載荷，帶動進液活頭、過渡外套、彈性密封膠套與活塞本體裝配形成的裝配體在缸體內向下運動，迫使液壓液通過進液孔進入到管件的內腔並逐漸充滿管件的內腔；S3. 當外載荷沖頭的載荷增加到使彈性密封膠發生彈性壓縮時，迫使管件軸向壓縮到模具中，當外載荷沖頭的載荷增加到液壓液的液壓強度超過管件的塑性變形的強度時，管件的局部部位在模具的型腔內開始脹形，直至完全與模具的型腔貼合。本發明能夠減少管件脹形部位的減薄，進而提升管件的成形品質。	單向推壓式管件液壓脹形成形裝置及管件成形方法	單向推壓式管件液壓脹形成形裝置及管件成形方法
	防撞梁安全性能模擬分析方法	本發明涉及模擬分析領域，尤其是一種防撞梁安全性能模擬分析方法，包括以下步驟：S1. 建立基於防撞梁實物的防撞梁有限元分析模型，並導入防撞梁的材料參數；S2. 基於防撞梁焊縫拉力和剪切力的數值和位移曲線，得出失效參數、殘餘應力參數以及殘餘應變參數；S3. 將防撞梁實物安裝在整車上進行實物碰撞試驗，在有限元分析軟體中對防撞梁有限元分析模型進行類比碰撞試驗，得出分析曲線和試驗曲線；S4. 經過步驟S3中分析曲線和試驗曲線分析對比。本發明的優點在於，在所述有限元分析軟體中用防撞梁安全性能模擬分析替代防撞梁實物碰撞的物理試驗，減少物理實驗次數。	防撞梁安全性能模擬分析方法	防撞梁安全性能模擬分析方法
	具有升降功能的電子稱重緩存台	本實用新型涉及加工製造技術領域，尤其是一種具有升降功能的電子稱重緩存台，包括：底座、升降元件、稱重元件；升降元件包括驅動機構和剪叉式機構，剪叉式機構的頂部設置有承載平臺；稱重元件包括稱重部件和支撐部件，支撐部件設置在稱重部件上，用於固定汽車儀錶板骨架，並檢測汽車儀錶板骨架是否安裝到位，稱重部件設在承載平臺的頂面上，用於對汽車儀錶板骨架進行稱重；驅動機構被配置為驅動剪叉式機構在第一預設位置和第二預設位置之間進行升降，進而帶動稱重元件升降。本實用新型的優點在於：通過將稱重元件設置在升降元件上，實現汽車儀錶板骨架的自動升降的同時，完成了稱重。	具有升降功能的電子稱重緩存台	具有升降功能的電子稱重緩存台
	汽車備胎倉電器支架	用途：用於安裝ACU控制模組、CCU控制模組、充電模組、變電器等附件。	汽車備胎倉電器支架	汽車備胎倉電器支架
	副車架（新型麥弗遜）	用途：用於連接車身、懸架、發動機、變速箱以及驅動電機等汽車配件。	副車架	副車架
	汽車車門	本發明涉及汽車車門技術領域，具體涉及一種汽車車門及其製造方法，其中的汽車車門包括車門內板、車門外板、內部框架和窗框加強件，車門內板採用片狀模塑膠，車門外板採用高分子化合物，窗框加強件粘接固定在車門內板的上部窗框區域，車門內板的下部主體區域形成有加強筋，內部框架、車門外板從裡到外依次粘接固定在下部主體區域；內部框架包括U型梁、主橫樑和車門防撞梁，主橫樑的兩端分別與U型梁的兩個自由端焊接，車門防撞梁相對於上部橫樑傾斜螺接在U型梁上。本發明採用類似三明治的結構，內部框架作為整個車門的承載部件，具有較好的剛度，可以為側面碰撞吸收更多的能量，車門內板和車門外板採用複合材料能夠更好的實現車門的輕量化。	汽車車門	汽車車門
	汽車儀錶板橫樑	用途：用於與車身連接，承受、吸收並傳遞整車碰撞中的能量和載荷。	汽車儀錶板橫樑	汽車儀錶板橫樑
	一體注塑結構的後防撞梁	本實用新型涉及汽車技術領域，尤其涉及一種一體注塑結構的後防撞梁，包括注塑一體成型的防撞梁和位於防撞梁兩側的吸能盒，並在防撞梁和吸能盒的表面包裹纖維板。本實用新型提供的一體注塑結構的防撞梁彎曲且帶有吸能盒結構，解決連接問題，省去緊固件，使用纖維板包裹一體注塑結構的防撞梁，增強防撞梁的抗撞性能。	一體注塑結構的後防撞梁	後防撞梁
	防止管連接變形的支撐器件	本實用新型涉及管支撐技術領域，尤其是一種防止管連接變形的支撐器件，包括：支撐件、防脫彈性片以及限位元擋片，支撐件安裝在管的空腔內，支撐件具有貫穿厚度的第一連接孔，當第一連接孔與管上的第二連接孔的位置相對時，支撐件安裝到位；防脫彈性片設置在支撐件沿管的高度方向的兩端，且自由端邊緣抵接管的內壁，在管的內壁擠壓下發生變形，以形成支撐件和管的防脫配合；限位擋片設置在支撐件背離管開口一側的端面上，當支撐件完全插入管的空腔時，限位擋片與管的端面抵接，用於對支撐件限位。通過將支撐件、防脫彈性片、限位元擋片一體注塑成型為一個獨立的零件，只需要手動便可以輕易安裝和拆卸，且增加了產品使用的通用性。	防止管連接變形的支撐器件	防止管連接變形的支撐器件
	電池包下殼體	用途：新能源汽車電池包總成。	電池包下殼體	電池包下殼體
	中控台壓鑄支架	用途：用於新能源汽車儀錶板橫樑總成。	中控台壓鑄支架	中控台壓鑄支架
	集成碰撞系統的前端框架	本發明涉及新能源汽車技術領域，具體提供一種集成碰撞系統的前端框架，包括防撞梁和安裝框架；其中，防撞梁和安裝框架為一體注塑	集成碰撞系統的前端框架	集成碰撞系統的前端框架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銷售範圍
		結構，防撞梁和安裝框架的集成距離在20~50mm之間，防撞梁的長度方向與安裝框架的方向一致，且防撞梁的長度大於安裝框架，本發明將原本用於防撞功能的零部件集成在前端框架上，減少了零件數量，降低了重量，降低了成本。		
	一種集成式新能源汽車電池包殼	本實用新型涉及新能源汽車技術領域，具體涉及一種集成式新能源汽車電池包殼，包括上殼體元件和下殼體元件，上殼體元件由上殼體本體和液冷板集成而成，液冷板位於上殼體本體上端，液冷板與上殼體本體之間形成冷卻流道，下殼體元件包括底板、圍合於底板上端且輓壓成型的框體組、位於底板上端的支撐梁體，底板與框體組之間形成容納電池的容納腔，框體組上連接有用於容納電器模組的容置框，上殼體本體上連接有與冷卻流道連通的液冷轉接頭，支撐梁體位於容納腔內並將容納腔分隔成多個容納區，上殼體本體的底部包括密封層，底板的底部連接有底部護板。本方案中的電池包殼可節省材料成本，在保證液冷功能的同時減小體積和重量，提高密封性能。	新能源汽車電池包殼	新能源汽車電池包殼
	全塑防撞梁	用途：安裝在汽車上，用於吸收、緩和外界衝擊力。	全塑防撞梁	全塑防撞梁
2025年	鋁合金副車架	本實用新型涉及副車架技術領域，尤其涉及一種鋁合金副車架，包括：車架前本體、車架後本體、左縱梁和右縱梁；車架前本體、左縱梁、車架後本體和右縱梁依次連接並構成一個矩形框架結構；車架前本體與車架後本體上均設置有蜂窩狀加強筋；車架前本體朝向車架後本體的一側兩端具有搭接部，搭接部分別與左縱梁和右縱梁搭接；車架後本體上對應左縱梁和右縱梁的位置處設置有與左縱梁和右縱梁相適配的凹槽，凹槽分別與左縱梁和右縱梁搭接。本實用新型的優點在於，副車架由低壓鑄造的車架前本體、車架後本體以及鋁制擠壓成型材的左縱梁和右縱梁焊接而成。將總成零件的數量減少至4個，降低了工裝投入，簡化了工藝流程，縮短了生產節拍。	鋁合金副車架	鋁合金副車架
	複合材料防撞梁	用途：用作汽車的後防撞梁。	複合材料防撞梁	複合材料防撞梁
	防撞梁	用途：用於連接保險杠蒙皮、拖車鉤、車身等結構，在車輛發生碰撞時吸收和分散撞擊力，從而減輕對車身結構的衝擊。	防撞梁	防撞梁
	全塑前端框架	用途：用於連接冷卻模組、大燈支架、發單鎖支架、進氣口、前防撞梁、車身、前格柵等結構。	全塑前端框架	全塑前端框架
	鋼塑儀錶板橫樑	用途：用於連接安裝HUD模組、轉向管住、空調、娛樂系統、組合儀錶、前排乘客側安全氣囊等結構，並承受、吸收、傳遞整車碰撞中的能量和載荷。	鋼塑儀錶板橫樑	鋼塑儀錶板橫樑
	前端框架	用途：用於連接汽車的冷卻系統和大燈。	前端框架	前端框架
	電動汽車輪罩	用途：用於保護車輪。	電動汽車輪罩	電動汽車輪罩
	分體填充式防撞梁	本實用新型涉及防撞梁技術領域，尤其涉及一種分體填充式防撞梁，包括：上殼體，上殼體的端面上設置有口部；下殼體，下殼體上設置有向上延伸的定位部；定位部插入口部內，下殼體與上殼體連接並形成吸能腔；填充物，填充物設置於吸能腔內；填充物的外輪廓與吸能腔相適配。本實用新型的優點在於，通過將防撞梁分為上殼體和下殼體，並在上下殼體之間填充填充物，使整個防撞梁結構簡化，並且可以使填充物自由放置，而且還增加了填充物的選擇，提升了靈活性。	分體填充式防撞梁	分體填充式防撞梁
	集成化儀錶板支架	本實用新型涉及儀錶板支架技術領域，尤其涉及一種集成化儀錶板支架，包括：加強支架和儀錶板骨架；加強支架上設置有HUD安裝部和車身安裝部；儀錶板骨架包括左安裝部、右安裝部，以及設置在儀錶板骨架上自左安裝部向右安裝部依次設置的第一安裝區域、第二安裝區域、第三安裝區域以及第四安裝區域；第一安裝區域設置有組合開關安裝部；第二區域設置有儀錶板安裝部和轉向柱安裝區；第三區域設置有大屏安裝部、出風口安裝部、副儀錶安裝部以及車身底板安裝部；第四區域設置有氣囊安裝部和手套箱安裝部。本實用新型的優點在於，通過儀錶板橫樑和儀錶板骨架集成為一體，在保證強度的前提下，又減少了零件的數量和重量，提高了生產效率。	集成化儀錶板支架	集成化儀錶板支架
	一種汽車儀錶板橫樑	本實用新型涉及汽車儀錶板橫樑技術領域，具體提供一種汽車儀錶板橫樑，儀錶板橫樑的主樑為C型鋼材層，C型鋼層材層外的不同區域包裹不同的複合材料層，在強度需求較大的區域，採用尼龍和玻璃纖維的複合材料層包裹C型鋼材層，在強度需求較小的區域，採用聚丙烯和玻璃纖維的複合材料層包裹C型鋼材層，兩種複合材料層均通過注塑的方式加工在C型鋼材層。將部分複合材料更換成聚丙烯和玻璃纖維，可降低主樑的重量，實現整車輕量化，同時降低成本。	汽車儀錶板橫樑	汽車儀錶板橫樑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銷售範圍
	一種汽車ABS前儲物倉裝置	本實用新型涉及汽車儲物倉技術領域，具體提供一種汽車ABS儲物倉裝置，該汽車ABS前儲物倉裝置採用ABS塑膠結合吸塑工藝一體加工成型，汽車ABS前儲物倉裝置的內外表面均為光滑曲面，同時在安裝板上設置密封槽、第一穩固槽和第二穩固槽，密封槽中可設置密封條等密封件，穩固槽可增加安裝板的強度。本實用新型設計的汽車ABS前儲物倉裝置，在保證其強度滿足使用需求的同時，減少材料的使用，簡化結構，便於存放物品，可實現物品密封存放。	汽車ABS前儲物倉裝置	汽車ABS前儲物倉裝置
	一種前艙結構	本實用新型涉及汽車結構技術領域，尤其涉及一種前艙結構，所述前艙結構位於鄰近車頭的車體前艙內，所述前艙結構包括：相對設置的第一減震塔和第二減震塔，且所述第一減震塔和所述第二減震塔沿車體寬度方向排布；前艙橫樑，所述前艙橫樑的第一端搭接在所述第一減震塔上，所述前艙橫樑的第二端搭接在所述第二減震塔上，所述前艙橫樑在豎直方向上的相對兩側分別用於安裝空調壓縮機和熱泵空調；前儲物盒，所述前儲物盒位於所述前艙橫樑遠離車尾的一側。本實用新型至少有利於合理利用車體前艙空間，使得前儲物盒空間更大。	前艙結構	前艙結構
	一種電池包殼體框架結構	本實用新型涉及電池固定裝置技術領域，尤其涉及一種電池包殼體框架結構，包括：第一邊梁和第二邊梁，第一邊梁的一端與第二邊梁的一端膠接固定，且第一邊梁的延伸方向與第二邊梁的延伸方向不同；第一連接部，第一連接部包括相連接的第一固定板和第二固定板，第一連接部安裝於第一邊梁與第二邊梁連接處的拐角區域的內側，第一固定板與第一邊梁相固定，第二固定板與第二邊梁相固定；第二連接部，第二連接部包括相連接的第三固定板和第四固定板，第二連接部安裝於拐角區域的外側，第三固定板與第一邊梁相固定，第四固定板與第二邊梁相固定。本實用新型至少有利於解決焊接造成電池包殼體框架變形的問題。	電池包殼體框架結構	電池包殼體框架結構
	複合材料前端框架	本實用新型涉及前端框架製造技術領域，尤其涉及一種複合材料前端框架，包括採用注塑一體成型的前端框本體、第一支架和第二支架，前框架本體上設置有第一金屬嵌件，第一支架和第二支架上分別設有第二金屬嵌件和第三金屬嵌件；第一金屬嵌件、第二金屬嵌件和第三金屬嵌件在注塑成型時被整體嵌入到對應的前端框本體、第一支架及第二支架中；在前端框本體上四個連接塊、第一連接部、第二連接部、第三連接部、第四連接部、第五連接部以及第六連接部。本實用新型的優點在於，通過將第一金屬嵌件、第二金屬嵌件和第三金屬嵌件嵌入到對應的前端框本體、第一支架及第二支架中，使前端框能滿足剛度要求。	複合材料前端框架	複合材料前端框架
	刮擦測試試驗車	用途：用於模擬汽車底護板的真實刮擦測試。	刮擦測試試驗車	刮擦測試試驗車
	一種汽車ISOFIX兒童座椅鎖鉤拉拽試驗工裝	本實用新型涉及車輛附屬設備檢驗檢測領域，具體涉及一種汽車ISOFIX兒童座椅鎖鉤拉拽試驗工裝，包括底座平臺，在底座平臺設有至少一個電缸作動單元及至少一個靜態載入裝置，電缸作動單元的活動端和靜態載入裝置的X固定點鉸接，電缸作動單元可對靜態載入裝置的X固定點施加水準和斜向的拉拽作用力，電缸作動單元上包括底座，底座上安裝有電缸作動器，底座可以鉸接點為軸往復擺動。本實用新型提供的拉拽試驗工裝，通過電缸作動器的靈活設置、通過靜態載入裝置即可對兒童座椅鎖鉤進行水準以及斜向的靜態拉拽試驗，更適用於零部件生產廠，測試準備週期短，測試效率高。	汽車ISOFIX兒童座椅鎖鉤拉拽試驗工裝	汽車ISOFIX兒童座椅鎖鉤拉拽試驗工裝
	汽車車門	本實用新型涉及汽車車門技術領域，具體涉及一種汽車車門，包括車門內板、車門外板、內部框架和窗框加強件，車門內板採用片狀模塑膠，車門外板採用高分子化合物，窗框加強件粘接固定在車門內板的上部窗框區域，車門內板的下部主體區域形成有加強筋，內部框架、車門外板從裡到外依次粘接固定在下部主體區域；內部框架包括U型梁、主橫樑和車門防撞梁，主橫樑的兩端分別與U型梁的兩個自由端焊接，車門防撞梁相對於上部橫樑傾斜螺接在U型梁上。本實用新型採用類似三明治的結構，內部框架作為整個車門的承載部件，具有較好的剛度，可以為側面碰撞吸收更多的能量，車門內板和車門外板採用複合材料能夠更好的實現車門的輕量化。	汽車車門	汽車車門
	汽車儀錶板橫樑	用途：用於與車身相連，承受、吸收並傳遞整車碰撞中的能量和載荷。	汽車儀錶板橫樑	汽車儀錶板橫樑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引進新生產線設備，提高產品產能及製程效率。

(2)透過暨有產品及已佈局之五大生產基地尋找潛在合作客戶。

(3)推廣集團現有產品輕量化解決方案。

(4)藉由產學合作厚實生產技術、研發能量及吸引優秀人才。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透過供應鏈的緊密配合，掌握市場動態；積極拓展新的研發領域及跟隨前沿的汽車技術。

(2)專注於具市場競爭力之製程，並導入自動化生產設備(如自動倉儲、機器手臂、連續模等)，持續進行研發設計與製造工藝之創新與改善。

(3)配合中國新能源產業政策，在推動汽車輕量化與電動車發展之趨勢推動下，提供汽車品牌廠完整解決方案。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 地區 \ 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中國內銷	20,541,466	95.61	18,410,641	96.46
外銷	943,986	4.39	675,485	3.54
合計	21,485,452	100.00	19,086,126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集團十多年來深耕汽車零組件的研發與製造，提供最完善的整車輕量化解決方案，無論從設計、研發、實驗、到製造永遠站在中國汽車工業科技領域的尖端不斷為客戶實現更加安全、環保、節能的汽車零組件產品本公司專注於高強度的儀表板骨架、玻璃纖維熱塑零件、車身金屬沖壓滾壓件等三大系列產品的研發製造滿足客戶多元的需求。

現階段已開發和開發中儀錶板骨架已有近40種，一汽大眾AUDI所有系列的儀錶板骨架皆為本集團生產；已批量和開發中之非金屬產品部分，已涵蓋現今80餘款車型，足見本集團位於下游整車廠客戶供應鏈中之重要地位。

中國大陸各型式乘用車銷售狀況

單位：仟輛

項目\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四門轎車/掀背	10,224	10,493	10,809
SUV	10,382	11,311	11,877
MPV	1,093	1,089	1,058
Minivan	230	204	281
乘用車合計數	21,929	23,097	24,025

資料來源：中國汽車流通協會乘用車市場信息聯席分會數據。

若以每台一件前端框架為例，本集團2025年度銷售前端框架給整體車廠之件數約3,197仟件，依中國大陸各型式汽車銷售狀況表中之2025年度中國乘用車之銷售量為24,025仟輛計算，本公司占中國大陸乘用車之市占率約為13.3%。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中國大陸乘用車市場歷經多年高速成長後，已逐步進入成熟發展階段。隨著市場保有量提升、人口結構變化及消費行為趨於理性，整體市場由「量的擴張」轉向「質的提升」。展望未來，中國大陸乘用車產業將呈現低速成長、結構調整及競爭深化並行的發展態勢。

在政策導向、技術升級及市場需求轉變的共同影響下，新能源車與智能化產品持續推動產業演進，而傳統燃油車市場則面臨需求收縮與產能調整壓力。同時，市場需要時間來消化中國大陸需求放緩和價格競爭加劇的局面。

在內需成長趨緩的情況下，汽車出口已成為中國大陸乘用車產業的重要成長來

源。中國車企憑藉成本優勢、電動化技術及快速產品開發能力，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尤其是在東南亞、拉丁美洲、中東及部分歐洲市場。預期汽車出口量仍將維持較高成長水準，對整體產業供需平衡與產能利用率形成支撐。

4. 競爭利基

(1) 國內外核心客戶資源

本集團多年給國內主流品牌供貨，獲得整車廠的一致好評和認可，在維持現有客戶的基礎上，公司不斷擴大業務規模，獲得南北大眾、北京奔馳、寶馬等國內外優秀客戶資源，謀求海內外共同發展契機。

(2) 成本優勢

本集團堅持走低成本戰略，所以在經營的各個領域一直在推進精益化生產思路，從採購、生產、物流等方面建立了嚴格的成本管控體系和措施，尤其是公司在新產品的設計和模具的開發設計中，就開始關注產品批量後的後期生產及製造成本，目前公司已經形成一套有效的成本管理體系，所以和競爭對手相比，公司具備了一定的成本優勢。

(3) 產品及模具開發優勢

本集團對於產品模組化開發及模具設計、製造等均達同業先進水準，多年來，研發團隊經常參與一汽、上汽、北京奔馳、上海通用、寶馬等多家整車廠多種車型新產品的同步開發專案，累積豐富的產品開發經驗；亦積極與德國、義大利及台灣等多家公司建立緊密之合作關係，特別在鋁合金、熱壓及注塑料件產品之模具開發上已有相當之開發能力，並同時實現生產模式標準化，提升生產效率，進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競爭力。

(4) 生產基地佈局優勢

本集團前幾年開始實施生產基地戰略佈局，迄今為止，公司已擁有長春、成都、天津、佛山、蘇州、長沙、儀徵、青島及寧波等多家生產基地，已在華南、華中、華北、華東以及東北地區建立全面的生產配套網路，縮短了與整車廠的配套距離，也縮短了對整車廠要求的反應時間。上述生產基地的建成表明本公司全國佈局已基本完成，未來將能實現更加貼近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為提升市場開發提供了良好的競爭格局。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獲得國家重點政策扶持：自中國加入世貿以來，中國在世界汽車行業地位日趨重要，並成為全球車市中主要穩定增長市場。中國積極扶持新能源環保汽車產業，並給予一系列優惠補貼，長遠來看，這對中國汽車零組件發展動能上仍有潛在的成長性。
- B. 於中國擁有穩定的客戶群：在進入一級整車廠需經過重重認證基礎下，除進入配套供應鏈意味著產品具備一定競爭力外，透過長期合作關係，亦容易獲得其他家整車廠認可，對於市場開拓上具備一定之競爭力。
- C. 國際化採購市場逐漸向中國移轉：相較歐美市場，中國是最重要低成本目標國家，近年來，汽車零組件跨國採購重心逐漸向中國市場靠攏，並設立多家採購

中心，低成本優勢為本集團於未來發展外銷市場上一大利器。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中國大陸工資成本逐年提高：近年來大陸各省市持續提升最低工資標準及保障，導致企業勞工成本逐年提高，又因社會進步下，其教育平均水平提高下，大陸勞動力之供給下滑，導致企業營運成本逐年增加。

因應對策：該公司近年來不斷的改善工藝製程及提升自動化產線，以降低人力需求及提升產品品質。

B.銷售客戶集中於特定整車廠：本集團目前市場產品為特定整車廠指定優良廠商，過去因取得單一整車廠訂單即造成本公司銷貨集中之情形。

因應對策：加速開發其他產品，滿足其他整車廠客戶需求，提高銷售以降低特定客戶銷售比例。

C.公司規模與國際知名企業仍有差距：現階段與國際知名汽車零組件生產廠商相比，公司資產與業務規模偏小，研發能力和資金實力地位相對較為弱勢。

因應對策：透過上市取得多元化籌資、融資管道，以彌補公司資本規模不足，未來不排除透過購併方式提升公司資產規模與獲利。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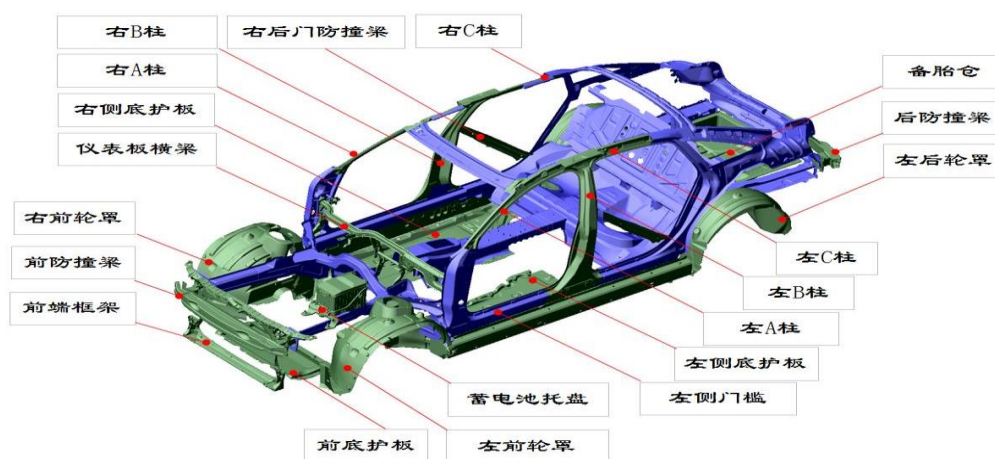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如下：

(1)金屬類：車身沖壓件、儀錶板骨架及車身安全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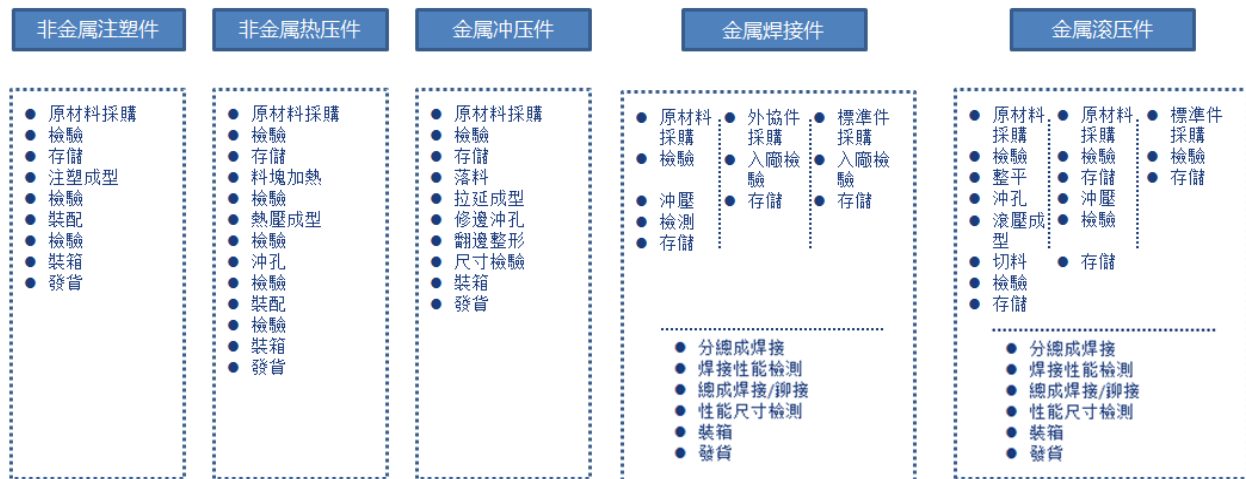
(2)非金屬類：底護板、前端框架類、輪罩、備胎倉、電瓶托盤及門板等。

其用途分布詳見下圖所示：



2.產製過程

本集團依產品類別區分其工藝流程如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商均已建立長久良好供應關係，也同時注意市場行情以穩定關鍵性原料之採購價格並建立長期策略合作之廠商，供貨來源穩定。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GMT	大連金添	良好
塑料原材料	納新塑化、上海金發科技、中廣核俊爾、沙伯基礎	良好
鋼板	吉林省三合源進出口、福然德、上海澤川鋼鐵、江西北汽海納川、北京鵬龍天創、長春鞍寶、吉林銘訊	良好
鋁材	廣東豪美精密、內蒙古創新	良好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廣東豪美精密	473,332	3.26	無	江西北汽海納川	648,985	4.83	無
	其他	14,064,963	96.74		其他	12,776,013	95.17	
	進貨淨額	14,538,295	100.00		進貨淨額	13,424,998	100.00	

變動說明：本集團部分原物料係經主要客戶認證後，向供應商進貨，上述主要供應商之變動主要隨下游客戶訂單需求而變動消長，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一汽大眾	8,343,288	38.83	無	一汽大眾	7,023,781	36.80	無
2	北京奔馳	4,537,337	21.12	無	北京奔馳	3,595,865	18.84	無
3	亞歐汽車	636,518	2.96	無	華晨寶馬	591,784	3.10	無
	其他	7,968,309	37.09		其他	7,874,696	41.26	
	銷貨淨額	21,485,452	100.00		銷貨淨額	19,086,126	100.00	

變動說明：本集團長久以來為一汽大眾、北京奔馳、華晨寶馬及亞歐汽車優良供應商，其變化比例依照客戶業務需求與業績表現而有所增減，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項目 \ 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6年 截至5月12日
員工 人數 (人)	經理	163	149	149
	生產線員工	1,502	1,502	1,554
	一般職員	1,860	1,776	1,809
	合計	3,525	3,427	3,512
平均年歲(歲)		37.80	38.99	39.43
平均服務年資(年)		5.85	6.29	6.57
學歷分佈 比率	博士	0.03%	0.03%	0.03%
	碩士	1.16%	1.26%	1.11%
	大專	38.92%	39.95%	39.72%
	高中	20.85%	20.54%	20.42%
	高中以下	39.04%	38.22%	38.72%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集團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曾發生任何因污染環境而遭受損失或處分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主要營運據點位於中國大陸，員工依當地勞動法律法規的規定，參加社會保險(含養老、醫療、生育、工傷及失業等)，以保障員工福利，並且提供交通接駁、員工供餐、購車及購房補貼等福利措施。除此之外，員工享有法定假日、婚喪假、年休假及產假等假期；其他透過如每月舉辦生日宴會、年度員工運動會，以及節日祝賀禮品等活動以凝聚員工情感外，公司並以公司營運績效及個人工作表現發放年終獎金、績效獎金等實質薪資補貼措施來激勵員工。

2.員工進修與訓練

為使本公司員工皆能瞭解公司各部門職能、作業目標與相關行政流程，並熟悉工作環境與相關規章制度，本公司對新進員工皆須依規定進行職前訓練，且為持續提升員工的績效與專業能力予以考核檢視，培養公司各階層之技術、管理儲備幹部，以優勢人力資源來厚植企業的競爭力。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主要營運地點為中國大陸，依當地勞動法律法規的規定，參加養老保險並按月提撥並向當地社會保障局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員工到達法定退休年齡後，可向社會保障局申領退休金，所有在職與退休雇員之退休養老金均由當地政府統籌安排。

台灣子公司之員工依照勞工退休金條例及其相關法規，處理員工退休權益，且目前皆適用新制退休金制度，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於每月工資提繳百分之六做為退休金，提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帳戶，截止114年12月31日止勞工新制提撥人數共為8人，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人數有3人，114年度無人申請退休。

退休資格：(1)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a)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b)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c)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2)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公司得強制退休：(a)年滿六十五歲者。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得由本公司報請中央主管機關予以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b)身心障礙不堪勝任工作者。

新制退休金請領標準：(1)員工年滿六十歲或法定標準即可向勞工保險局申請退休金。(2)新制之退休金係以員工每月工資總額，依中央主管機關所核定之工資分級表之標準，每月提撥工資百分之六為退休金至個人退休金專戶內。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之子公司已依主要營運地之勞動合同法及其它相關法規維護勞工的合法權益，且為營造和諧之勞資關係，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事。

5. 勞資溝通

本公司職工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之規定，建立基層工會組織，開展工會活動。公司工會是職工利益的代表，依法維護職工的合法權益；協助公司合理安排和使用職工福利、獎勵基金；組織職工學習政治、科學技術和業務知識，開展文藝、體育活動；教育職工遵守勞動紀律，努力完成公司的各項經濟任務，公司工會可以代表職工同公司簽訂集體勞動合同，並監督勞動合同的執行。

6. 勞工安全

本公司設有體系管理部門，定期檢查工作環境是否符合安全規定，以期降低工安發生之機率。本集團亦定期提供健康檢查給各位員工，期許員工能知悉自身健康狀況，增進員工身心健康。

本公司業已取得國際ISO 45001:2018認證(有效期2023/10/03~2026/10/02)，利用風險管理具以減少員工不安全的風險，以降低工安事故。另外，本公司重視員工食安問題，成立員工食堂並委託專業團膳機構規劃員工餐。

(二)列示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集團向來重視勞資關係，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曾發生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持續強化整體資訊安全，確保資訊系統之機敏性、完整性與可用性，不定期進行資訊安全內外部稽核，並透過資訊安全訊息宣導強化企業內部使用者的安全意識。

2、資通安全政策

- (1).訂定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提供人員使用資訊服務之行為指引
- (2).導入資訊安全軟硬體解決方案，強化縱深防禦與實施橫向隔離
- (3).資訊安全人員接受專業訓練，資訊系統使用人員接受資安宣導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設置網路防火牆
- (2).佈署端點安全解決方案
- (3).資訊安全漏洞關注與修補
- (4).資訊系統日誌定期審視及複核
- (5).依工作內容區分不同存取權限/定期複核
- (6).資訊系統區分正式和測試各自獨立專屬作業環境
- (7).實施異地備份/重要關鍵資訊系統異地備援/定期系統復原演練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貸授信合約	台新銀行、台北富邦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王道銀行、中國信託銀行、玉山銀行、安泰銀行、板信銀行、凱基銀行、臺灣新光商業銀行	2024.07.26-2029.07.26	等值美金捌仟萬元聯合授信案	無
借款合同	永豐銀行	2025.07.31-2026.07.31	短期放款美金合控上限1,880萬	無
借款合同	國泰世華	2026.03.31-2027.03.31	短期放款美金1,000萬	無
借款合同	遠東銀行	2025.08.05-2026.08.05	短期放款美金2,500萬	無
借款合同	玉山銀行	2025.07.23-2026.07.23	短期放款美金1,400萬	無
借款合同	安泰銀行	2025.06.04-2026.06.04	短期放款美金600萬	無
借款合同	台北富邦銀行	2025.07.26-2026.07.26	短期放款美金1,500萬	無
借款合同	台新銀行	2026.04.30-2027.04.30	短期放款美金3,000萬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台中銀行	2025.11.12-2026.11.12	短期放款美金600萬	無
銷售合約	甲方	2017.01.15	銷售貨物協議	無
銷售合同	乙方	2014.05.09	銷售貨物協議	無
銷售合同	丙方	2014.09.24	銷售貨物協議	無
銷售合同	丁方	2017.01.01	銷售貨物協議	無
銷售合同	戊方	2015.03.17	銷售貨物協議	無
借款合同	英利汽車、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	2023.09.25-2026.09.14	人民幣6,000萬元借款額度	無
借款合同	英利汽車、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春第一汽車集團公司支行	2025.03.31-2028.03.31	人民幣8,000萬元借款額度	無
借款合同	英利汽車、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春第一汽車集團公司支行	2025.07.09-2028.07.09	人民幣5,000萬元借款額度	無
借款合同	英利汽車、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春第一汽車集團公司支行	2025.12.10-2028.12.10	人民幣12,250萬元借款額度	無
借款合同	英利汽車、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春第一汽車集團公司支行	2025.12.25-2028.12.25	人民幣15,000萬元借款額度	無
借款合同	合肥工業、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春南關支行	2024.06.20-2036.06.20	人民幣13,000萬元借款額度	無

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流動資產	19,801,438	18,804,515	(996,923)	(5.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038,159	12,707,327	(330,832)	(2.54)	
無形資產	1,102,687	1,031,789	(70,898)	(6.43)	
其他資產	3,829,396	3,306,841	(522,555)	(13.65)	1
資產總額	37,771,680	35,850,472	(1,921,208)	(5.09)	
流動負債	14,863,008	12,149,524	(2,713,484)	(18.26)	2
非流動負債	4,977,838	6,241,660	1,263,822	25.39	3
負債總額	19,840,846	18,391,184	(1,449,662)	(7.31)	
股本	1,203,466	1,203,466	0	0.00	
資本公積	9,221,887	9,372,102	150,215	1.63	
保留盈餘	2,945,085	1,998,472	(946,613)	(32.14)	4
非控制權益	5,711,469	6,026,151	314,682	5.51	
權益總額	17,930,834	17,459,288	(471,546)	(2.63)	

變動分析說明：(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1. 其他資產減少：主係因關聯企業認列的損失增加致使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價值減少，以及預付購置設備款減少所致。
2. 流動負債減少：主係因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已償還所致。
3.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因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4. 保留盈餘減少：主係因本期營業淨損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21,485,452	19,086,126	(2,399,326)	(11.17)	1
營業成本	18,935,904	17,174,246	(1,761,658)	(9.30)	
營業毛利	2,549,548	1,911,880	(637,668)	(25.01)	2
營業費用	2,457,881	2,423,617	(34,264)	(1.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063)	(573,472)	(521,409)	1001.50	3
稅前淨利	39,604	(1,085,209)	(1,124,813)	(2840.15)	4
本期淨利	12,314	(1,142,284)	(1,154,598)	(9376.30)	4
其他綜合損益	713,818	97,101	(616,717)	(86.40)	5

變動分析說明：(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1. 營業收入減少：主要係因受到一汽大眾、北京奔馳及吉利汽車等主要客戶市場需求變化影響銷售不如預期，致本期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2. 營業毛利減少：主要係因除營業收入的減少之外，受行業內卷影響，客戶降價以及新量產的產品毛利率偏低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淨外幣兌換損失增加，以及關聯企業之投資收益減少。

4. 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毛利減少、淨外幣兌換損失增加及關聯企業之投資收益減少所致。
5. 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所屬轉投資公司係依據市場需求及客戶端銷售及供給評估，制定合理可達成之銷售數量。相關市場研究分析及產業之現況與發展，請參閱營運概況說明。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目前所處行業仍有很大潛在客戶群，銷售狀況將隨新項目開發與下游客戶擴張計劃而有所提升，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市場脈動，掌握未來最新產品發展趨勢，藉以提升公司獲利，維持穩健良好之營運狀況。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74,030	2,544,518	1,370,488	116.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99,871	118,788	(1,381,083)	(92.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2,235)	(1,597,468)	(985,233)	160.92
變動分析說明：(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應收款項積極收款，以及積極消化庫存，並控管原材料採購，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因本期處分子公司英利汽車股權，以及取得政府補助款增加所致。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增加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現金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故不適用。
2.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本公司自有資金充足，預計營業活動仍呈現淨現金流入狀態，故應可支應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集團為因應未來訂單需求，在長春等地工廠陸續改造及新增產線，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資金來源擬透過集團自有資金及銀行貸款來支應，隨著營運規模擴增，將能陸續償還所借款項降低負債比例，減輕銀行利息負擔，對公司財務業務尚無不利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本業為核心考量，強化上、下游垂直整合為發展方向。相關投資計畫經各項分析、衡量對集團所帶來的效益，並遵循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直(間)持股比例	最近年度(2025) 認列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8.90%	(429,526)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82,257)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77,762)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150,020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	100.00%	(8,243)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241,784)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100.00%	149,516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22,935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4,886)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19,165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100.00%	13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合肥英利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50,691)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上海鴻漢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28,305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長春鴻漢英利鋁業有限公司	100.00%	(132,028)	量產初期，規模經濟尚未發酵。	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長春峻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10,771)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合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100.00%	(162,944)	量產初期，規模經濟尚未發酵。	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儀徵鴻漢英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7,554)	投資初期。	尚在設立階段，加強費用控管，未來應可改善。
武漢鴻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100.00%	-	投資初期。	尚在設立階段，加強費用控管，未來應可

被投資公司	直(間)持股比例	最近年度(2025)認列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改善。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54.00%	(14,804)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54.00%	(11,135)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51.00%	(41,968)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51.00%	(41,254)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3.00%	(1,221)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成都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00%	5,548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46.00%	(25,155)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浙江杉盛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20.00%	(55,934)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7,010)	主係固定開支增加。	持續加強費用控管，未來應可改善。
Engley Holding (Somoa) Limited	80.00%	(44,689)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	100.00% (註1)	(77,873) (註1)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100.00% (註1)	(75,022) (註1)	客戶訂單量不如預期	持續拓展品牌，隨產品持續量產出貨應能改善。
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100.00%	6,014	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成長。	—
Changchun Engley Automotive R&D GmbH	100.00%	(19,686)	投資初期。	尚在設立階段，加強費用控管，未來應可改善。

註1：係被投資公司上一層投資公司之所持股之比重及認列之投資損益，非綜合持股比。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配合營運發展所需，預期未來一年各子公司之營運狀況良好，整體獲利將穩定成長。本公司未來將視市場景氣趨勢、集團業務策略、財務資

金狀況於適當時機擬定新的投資計劃。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方面

本集團2025年度及2024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253,136仟元及339,965仟元，占營業收入比重為1.33%及1.58%，資金配置上首重安全之管理，本集團在資金方面隨時與銀行維持良好關係，除獲得足額之信用額度外，並爭取最低借款利率。本集團將視各種資金來源的額度及成本綜合考量，以籌措所需資金，未來亦隨時注意利率變動情形，採取必要因應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集團之影響。

2.匯率方面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係在中國大陸產生，僅部份原物料及設備係從中國大陸以外地區採購，2025年度及2024年度分別為兌換損失303,155仟元及兌換損失8,724仟元，占營業收入比重為1.59%及0.04%。本集團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盡力規避匯率變動所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並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並確保利潤，消除匯率波動對損益產生的影響。另外，本集團最終採台幣結算報表，有帳面結算匯率損益風險，惟其為報表產生之匯率影響，並非實際影響營運狀況。

3.通貨膨脹

本集團過去並無因受通貨膨脹而有重大影響之情形，且本集團對客戶及供應商之報價，以市場之機動調整者居多，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集團亦會隨時掌握上游商品的價格變化情形，適時反映在成本及報價中，以減少因成本變動而對公司造成的損益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集團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 2.本集團已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等相關辦法，本集團均將依上開辦法辦理，故相關風險應屬有限。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產品端：

- (1)現有產品：在既有優勢產品如前端框架、蓄電池托盤、儀錶板骨架、門檻等產品維持既有優勢，同時持續開新產品外，並提供更完整的服務給客戶(產品模組化，客戶不用再自行組裝小零件)。
 - (2)鋁合金應用：在節能環保風潮下，積極開發鋁合金產品，達到汽車輕量化之目標。
 - (3)熱沖壓應用：在節能環保風潮下，積極開發熱沖壓產品，在維持相同強度下，達到汽車輕量化之目標。
- 2.參與中國與國外合資品牌車廠零組件開發：維持既有客戶，持續開發新型車款之零組件，如奧迪一汽、一汽大眾、一汽轎車、上海大眾等客戶；積極開發新客戶。
 - 3.參與中國自有品牌零組件設計開發：與中國自有品牌共同設計開發新車款，結合本

集團設計、研發、生產及製造的經驗，提供客戶更完整之建議，如一汽轎車、紅旗汽車、吉利汽車、長安汽車等。

4. 自動化：

- (1)機械手臂之應用：取料、放料等，改以機械手臂應用，籍以提高生產效率，並降低人工成本持續上漲之影響。
- (2)全自動機器人之應用：如焊接等，提高全自動焊接比率，籍以提高生產效率及準確度。
- (3)快速換模之應用：為配合車廠混線生產(不同車型同時生產)及低庫存之趨勢，線上製程需即時反應及調整，快速換模能提高生產效率。
- (4)連續模之應用：連續沖壓之導入，提高每單位時間之生產效率，並降低人工成本持續上漲之影響。
- (5)全自動檢測：為提高生產及交貨品質，全自動檢測設備之導入。

5.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2026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2%~5%。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最近年度及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集團財務及業務有影響的情況。且本集團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若有變動事項則向律師、會計師等相關單位諮詢，或委託評估並規劃相關因應措施，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尚無因開曼群島、中國大陸當地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汽車產業因近來全球科技之發展及強調環保節能之影響，汽車產業已朝向智慧化、節能化邁進，並已出現全電力驅動、自動駕駛、電子偵測(如胎壓偵測器)、更節能(如燃料使用效率提高、汽車輕量化)等發展，本集團需更新製程並投資新型設備，以符合車廠要求。
2. 由於數位轉型興起及資安風險增加等因素，本集團爰訂定「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以將資安風險降至最低。

因應措施：

1. 本集團除了隨時掌握產業市場與技術流行趨勢脈動外，也進行對各式產品厚度、性質、強度及高信賴特性的研究規劃，並且針對先進製程，材料與架構進行創新研發，藉以提供最具競爭力之產品與服務，進而擴大市場佔有率，來因應產業變化之動態環境，隨時導入新科技於產品中。
2. 依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本集團內部設置專業人員負責處理有關資訊系統安全預防及危機處理相關事宜，以防範電腦網路犯罪與維護資訊系統安全。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秉持誠信經營之理念，本集團自設立以來，即持續積極強化公司內部管理及提升品質管理能力，以建立本集團之企業形象，俾能進一步增加客戶對公司品牌之信任，故尚未有此危機發生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並無進行併購他公司之計劃，未來若有購併之計劃時，亦將審慎評估並考量合併綜效，以確保股東之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為因應營運規模之持續成長及客戶對零部件供應商的要求日益增強，本集團將朝提升智慧製造能力及研發設計能力來投入；預期將有助於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生產自動化水準、有效提高勞動效率、增強產品品質的穩定性、降低產品邊際成本，其帶來風險尚屬有限。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主要原材料為鋼材及塑料，部分原材料係經主要客戶認證後，本集團透過報關代理商進口客戶指定原材料。此外，因本集團所採購大部份之原材料非屬特殊稀有性質，同一性質之原材料有多家供應商可供貨，可以增加議價空間及減少缺料風險，故尚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2025年度及2024年度主要銷售客戶為一汽-大眾有限公司，乃係產業特性所致，列示如下：A.認證：汽車零組件供應商及其產品皆需經車廠認證、B.營運規模：營運規模需符合車廠規模化生產所需、C.資本規模：汽車於研發、製造及銷售過程中需先期投資大量資本、D.管理技術：同一車款量少及多次生產亦為趨勢，需有穩定生產管理機制、E.長期合作：車廠與供應商之間一般都具有長期合作特性，一般車廠會固定於一個或幾個供應商，並不會輕易更換供應商，此外，本集團因產品品質與交期長期深獲客戶信賴，故交易情形良好；惟一汽-大眾占本集團銷售比重逐年下降，主係本集團極積開發其他銷售客戶所致。

本集團將持續提高既有客戶滿意度及提升競爭優勢與客戶維持長期合作關係外，本集團仍持續擴展業務，除尋求與其他車廠進一步之合作外，亦朝向上游原材料發展，開創多元的終端客戶群及產品業務。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未有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經營階層亦無重大變動。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本公司已加強各項公司治理措施，並引進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以期提升整體股東權益之保障。此外，本公司營運多倚賴專業經理人，經營績效良好應可獲得股東支持，且已制訂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規章，故若經營權改變，對公司營運應不致於有重大影響。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

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註冊於開曼群島，重要營運地皆於中國大陸，故註冊地與營運地之總體經濟、政治環境之變動及外匯之波動，皆會影響本公司之營運狀況。針對英屬開曼群島及中國大陸關於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及因應措施，請詳以下之說明。

1.註冊地國：開曼群島

(1)總體經濟、政治環境變動

開曼群島（The Cayman Islands）為英國在西印度群島的一塊海外屬地，位於佛羅里達州邁阿密南邊的加勒比海中。開曼群島長久以來政治穩定，首都喬治敦城（George Town）位於大開曼島上，為行政、商業及金融中心，金融服務業和旅遊業為其主要經濟收入來源。開曼群島是全球主要金融中心之一。

近年來，開曼群島政府積極加強其境外金融操作的商譽，並於1986年通過英國政府與美國簽訂「共同法律協助」的協定（Mutual Legal Assistance Treaty），以便共同防範國際犯罪組織利用開曼群島進行不法交易，例如販毒或洗錢等。

開曼群島政府在防範犯罪的同時，亦致力保障合法商業行為的隱密性。因此，長久以來開曼群島政治及經濟都非常穩定，治安亦堪稱良好。

綜上，本公司係於英屬開曼群島註冊之控股公司，註冊形態為豁免公司（Exempted Company），於當地並無實質營運活動產生。且英屬開曼群島長期處於政治穩定狀態，為世界第五大金融中心，在其總體經濟及政經環境變動上，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整體營運之情形。

(2)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風險

開曼群島目前未就個人或公司之利得(profits)、所得(income)、收益(gains)或財產增值(appreciations)課徵稅賦，亦無繼承稅或遺產稅性質之稅賦。除對於在開曼群島內簽約或於開曼群島內作成之契約而得適用之印花稅外，並無由開曼群島政府課徵而對本公司而言可能為重大的其他稅賦。轉讓開曼群島公司股份毋需在開曼群島繳納印花稅，但如本公司就開曼群島之土地享有權益者，則不在此限。

此外由於開曼群島在外匯上採取開放政策，並無相關管制限制，故對本公司在資金運用上並無重大影響；另本公司僅係於當地註冊之控股公司，本身並無在當地從事營運活動，故本公司註冊地國開曼群島，在租稅及相關法令上，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其整體營運之情形。

(3)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

依據開曼法律意見書，外國法院作成之民事確定判決在滿足下列要件之情況下，可被開曼法院承認並在開曼執行：A.係終局判決；及B.係由具有管轄權之外國法院所作成；C.為請求特定人給付一定金錢之債務(但非給付稅款、罰款、罰金或其他類似之義務)或對人之非金錢救贖(僅限特定情形)；及D.該判決之取

得及執行不違反公平正義原則或開曼之公共政策。

2. 主要營運地國：中國大陸

(1) 總體經濟、政治環境變動

中國大陸自1978年度採行改革開放以來，經濟持續成長，目前雖然經濟成長率略趨下滑，但仍超越日本成為全球僅次於美國的第二大經濟體。但整體經濟增長仍面臨著資源與環境條件、勞動力供求及中國人口狀況等變化，就中、長期而言，中國大陸經濟的增長關鍵，將更加著重於創新發展的方式及經濟結構的調整，故從中國大陸近期的經濟情況來看，控制物價將擺在宏觀調控的首要位置，當宏觀調控措施逐步見效後，經濟增長速度亦會趨緩，然即使如此，中國大陸經濟中、長期平穩發展的動力仍依然存在。

(2) 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風險

A. 外匯管制風險

1978年度以後，中國外匯管理體制逐漸由高度集中之計畫管理，調整向市場管理。從1994年度開始，中國進行了一系列外匯管理體制改革，進一步發揮市場機制之運作，第一項為實現匯率並軌，實行以市場供需為基礎之管理式浮動匯率制度，第二項為實行銀行結售匯制度，逐步實現經常項目下之人民幣自由兌換，最後則是建立銀行間外匯市場，改進匯率形成機制，保持合理及相對穩定的人民幣匯率。人民幣與外幣的兌換取決於中國政治之影響及國際政經環境之變遷，自2005年7月21日大陸政府採浮動匯率政策，人民幣匯率正式與美元脫勾，改採訂住一籃子之匯率政策，允許人民幣匯率小幅度之波動，現階段雖然中國仍存在部分外匯管制，惟受到全球經濟發展趨勢影響，外匯管制持續朝開放之方向發展，故外匯管制對本公司之營運尚無重大之影響。

B. 租稅風險

根據中國大陸在西元200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大陸設立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以下簡稱「外資企業」)適用國家及地方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企業所得稅30%及地方所得稅3%。中國大陸政府提供符合特定標準的外資企業及公司多種優惠政策，包括免稅、減低稅率、稅收返還和其他政策。在中國大陸外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以下簡稱「中國大陸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下，兩者均於西元1991年7月1日生效，且於西元2008年1月1日廢止，於經濟特區設立之外資企業或於經濟技術開發區設立之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應減稅為15%；經營期在十年以上的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從開始獲利的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以下簡稱「兩免三減半」)。此外，根據中國大陸所得稅法和其實施細則，由外商投資舉辦的出口企業在任一年的出口產品產值占當年企業所有產品產值70%以上的，得在企業所得稅豁免或減低的期間經過後，享所得稅法下企業所得稅減半的優惠；經濟特區和經濟技術開發區以及其他已經按1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的產品出口企業，符合上述條件的，則按1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西元2007年3月16日，中國大陸頒佈了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法」；西元2007年12月6日，中國大陸頒佈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西元2008年1月1日起，根據新的企業所得稅法以及其實施細則，內資企業和外資企業統一適用25%的企業所得稅，且取消多項對外資企業之企業所得稅減免及優惠，而原有外資企業所享企業所得稅優惠，在新企業所得稅法實施後5年內，可由優惠稅率逐漸增至25%。於增值稅方面，於大陸地區銷售貨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勞務以及進口貨物的單位和個人，為增值稅納稅義務人，稅率則為0%~17%之間，但出口則為零稅率。另外根據於西元2008年1月1日生效的新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法以及其實施細則，於中國大陸以外地區設立但「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大陸的企業視為「居民企業」，「居民企業」應就其來源於中國大陸境內、境外的所得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

於增值稅方面，中國大陸現行之增值稅依國務院發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實行，於大陸地區銷售貨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勞務以及進口貨物之單位和個人，為增值稅納稅義務人，稅率則為0%~13%，但出口則為零稅率。

(3) 勞動合同法

中國為明確勞資雙方當事人之權利及義務、保護勞工權益及建構和諧穩定之勞動關係，故自2008年1月1日起開始施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以下簡稱「勞動合同法」)，並依照相關規定，資方應按照勞動合同及國家規定，及時且足額支付勞動報酬予勞方，並明文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及義務，舉凡法令保護勞方權益處，將造成企業勞工成本增加，對財務狀況產生不確定性之影響，但長期觀之，勞資雙方權利義務在法令明定後，反可避免許多爭議，雙方關係日趨和諧；而中國之子公司已依勞動合同法規定，與員工簽訂勞動合同，依法制定勞工政策，並與所有員工簽署勞動合同及辦理社會保險，惟未來中國大陸之法令變動仍會對本公司產生一定程度之影響，本公司將持續注意政府部門之法令變動，以及早訂定因應措施。

(4) 股息分配方面

由於本公司為一控股公司，支付股息之能力取決於旗下附屬公司之盈餘及分派，及董事會通過之分配方式與金額，故未來股息分配將視集團整體營運績效、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適用之法律、條例等因素分配之。例如根據中國法律，中國子公司僅可從其淨利潤中分配及派付股息，而淨利潤金額係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及中國有關財務法規計算之保留盈餘為基準而定，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所不同。

此外，根據相關法令規定，在中國子公司於分配利潤時，每年須先提撥至少當年度稅後淨利之10%為法定盈餘(屬不可作股息分配之法定儲備金，惟當儲備金累計額達到公司註冊資本額之50%時可不再提撥)，且在中國大陸之子公司倘若支付股利於本公司於資金匯出時，需扣繳10%之所得稅，故可能降低本公司對股東進行股息分配之能力。

(5) 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

根據中國最高人民法院公佈的相關司法解釋，即：1998年5月22日公佈並自

1998年5月26日起施行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人民法院認可台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判決的規定》(以下簡稱“《規定》”)、1999年4月27日公佈並自1999年5月12日起施行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當事人持台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調解書或者有關機構出具或確認的調解協議書向人民法院申請認可人民法院應否受理的批復》、2001年4月10日公佈並自2001年4月27日起施行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當事人持台灣地區有關法院支付命令向人民法院申請認可人民法院應否受理的批復》及2009年4月24日公佈並自2009年5月14日起施行的《關於人民法院認可台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判決的補充規定》(以下簡稱“《補充規定》”)。

根據《規定》和《補充規定》，大陸承認和執行台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判決的條件為：(1) 人民法院經審查能夠確認該判決真實並且效力已確定；(2) 不具有如下情形：A.違反一個中國原則；B.申請認可的民事判決的效力未確定的；C.申請認可的民事判決，是在被告缺席又未經合法傳喚或者在被告無訴訟行為能力又未得到適當代理的情況下作出的；D.案件係人民法院專屬管轄的；E.案件的雙方當事人訂有仲裁協議的；F.案件係人民法院已作出判決，或者外國、境外地區法院作出判決或境外仲裁機構作出仲裁裁決已為人民法院所承認的；G.申請認可的民事判決具有違反國家法律的基本原則，或者損害社會公共利益情形之情形。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柒、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請參閱貳、公司簡介。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 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6/12/21	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卓越大街2379號	7,124,409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01/02/09	吉林省長春市工業經濟開發區育民路567號	614,951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08/02/18	江蘇省蘇州市太倉市沙溪鎮岳王嶽鎮村台中路32號	449,46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09/11/19	四川省成都經濟技術開發區（龍泉驛區）南四路268號	150,39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	2011/05/27	江蘇省儀徵市汽車工業園聯眾路31號	225,00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2/04/24	廣東省佛山市南海區丹灶鎮華南五金產業基地東陽三路15號之一	1,192,50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2012/09/19	天津市寶坻節經濟開發區保康道21號	1,134,585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2013/09/17	長春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乙一街以西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新廠項目3號廠房	245,610	生產及銷售各種複合材料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4/05/19	湖南省長沙市長沙經濟技術開發區星沙產業基地(長龍街道)涼塘東路1299號	342,00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 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6/04/25	山東省青島市汽車產業新城大眾一路以北營流路以西	1,105,92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2019/1/29	浙江省寧波杭州灣新區啟源路18號3號廠房	270,00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合肥英利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2022/1/12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縣經濟開發區新港南區下派河路與浮蓮路交口東北側	67,50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上海鴻漢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22/8/26	上海市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新片區平海路918號	67,50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長春鴻漢英利鋁業有限公司	2022/11/11	吉林省長春市中韓(長春)國際合作示範區金匯大路1577號中韓大廈1837室	1,031,368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長春捷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4/04/30	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超越大街2299號	961,04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合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2023/6/13	安徽省合肥市廬江縣台創園永興大道1號	418,50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儀徵鴻漢英利科技有限公司	2025/03/19	江蘇省儀徵市汽車工業園聯眾路31號	45,000	儲能系統整合、製造及銷售
武漢鴻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2025/12/24	湖北省武漢市漢南區紗帽街道通江二路哈工大機器人集團武漢產業基地五號廠房	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2/09/11	吉林省公主嶺經濟開發區經合大街888號	91,974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3/03/27	天津市寶坻節能環保工業區保康道34號	162,00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2000/06/23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金源路818號9#樓東樓403室	453,933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模 具設計開發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 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2014/12/26	浙江省台州市路橋區蓬北大道東段聚英路2298號	630,000	生產及銷售各種汽車零部件
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07/01/04	吉林公主嶺經濟開發區經合大街1854號	90,000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成都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0/11/09	四川省成都經濟技術開發區龍泉驛區成龍大道3段388號	134,479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2009/12/14	長春朝陽經濟開發區三友路677號	166,667	生產汽車零部件、沖壓產品、熱壓成型產品
浙江杉盛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2009/06/09	浙江省台州市三門縣沿海工業城	173,470	生產汽車零部件，模具設計與製造
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6/09/02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349號8樓	6,000	國際貿易
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2018/10/23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349號8樓	110,005	一般投資
Engley Holding (Samoa) Limited	2016/10/25	Portcullis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 Samoa, P.O. Box 1225, Apia , Samoa.	368,929	一般投資
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	2017/01/20	Herikerbergweg 238, 1101CM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610,687	一般投資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1998/11/25	Biezenwei 14 P.O. Box 6147, NL-4000 HC Tiel, The Netherlands.	670	柔性機器人焊接、切割及裝配解決方案
Changchun Engley Automotive R&D GmbH	2024/05/17	Basler Str 115, 79115 Freiburg, Germany	923	汽車零部件的研究開發、開發設計服務、進出口及其他相關業務

3.依公司法第 369-3 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集團內關係企業主要經營業務涵蓋生產及銷售各類汽車沖壓、滾壓、熱壓成型等汽車零組件，並提供相關模具設計、製造及相關技術諮詢及相關自動化設備與軟體之製造及開發等業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2026 年 3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英利工業	董事長	林上煒	—	—
”	副董事長	程子建	—	—
”	董事	林啟彬、林上琦、林臻吟、宋健、劉志東、周立、侯權昌	—	—
”	總經理	林上煒	—	—
英利部件	董事長	林上煒	—	—
”	副董事長	林臻吟	—	—
”	董事	林上琦	—	—
”	監事	程子建	—	—
成都英利	董事長	林上煒	—	—
”	董事	林臻吟、林上琦	—	—
”	監事	程子建	—	—
”	經理	符浩	—	—
佛山英利	執行董事	林上煒	—	—
”	監事	林臻吟	—	—
”	總經理	呂東升	—	—
天津英利	執行董事	林上煒	—	—
”	監事	林上琦	—	—
蘇州英利	董事長	林上煒	—	—
”	董事	林臻吟、陳榕煖	—	—
”	監事	林上琦	—	—
”	總經理	陳明輝	—	—
萊特維	執行董事	王弘	—	—
”	監事	孫淑媛	—	—
”	總經理	馬驥	—	—
長沙英利	董事、總經理	林臻吟	—	—
”	董事	林上煒、林上琦	—	—
”	監事	程子建	—	—
儀徵英利	董事長	林俊邦	—	—
”	董事	林上琦、林臻吟	—	—
”	監事	程子建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總經理	林上煒		
青島英利	執行董事	林上煒	—	—
”	監事	林上琦	—	—
”	總經理	呂世勇	—	—
台灣英利	董事長	陳燈燃	—	—
林德長春	董事長	林上煒	—	—
”	副董事長	Michael Lindner	—	—
”	董事	Nishant Arya、程子建、林臻吟	—	—
”	監事	林上琦、Markus Herber	—	—
”	總經理	戴祖堯	—	—
林德天津	董事長	林上煒	—	—
”	副董事長	Michael Lindner	—	—
”	董事	Nishant Arya、程子建、林臻吟	—	—
”	監事會主席	郭德海	—	—
”	監事	林上琦、Markus Herber	—	—
”	經理	戴祖堯	—	—
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經理	蕭嘉禎	—	—
”	監事	林上琦	—	—
成都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	蕭嘉禎	—	—
”	董事	楊啟明、白宗賢	—	—
”	監事	林上琦	—	—
”	總經理	張力文	—	—
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董事長	馬修朱利安塔迪	—	—
”	副董事長	林上煒	—	—
”	董事	克里斯汀蒂莉、林臻吟、安蘇菲	—	—
”	監事	蔡啟仲	—	—
”	總經理	孫立猛	—	—
長春峻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上煒	—	—
”	監事	程子建	—	—
”	總經理	王弘	—	—
薩摩亞英利	董事長	林上煒	—	—
”	董事	林臻吟、林上琦	—	—
荷蘭英利	董事	林臻吟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董事	林臻吟	—	—
寧波茂祥	董事長	林上煒		
”	副董事長	張鈞堯	—	—
”	董事	林上琦、林臻吟、吳明輝	—	—
”	監事	程子建	—	—
”	總經理	林俊邦	—	—
台州茂齊	執行董事	林上煒	—	—
”	監事	程子建	—	—
”	經理	林俊邦	—	—
浙江杉盛	董事長、總經理	李加春	—	—
”	董事	潘奇微、王文雙、龍衛國、林俊邦、王宇萍、孫佳偉	—	—
”	監事	李銘慧	—	—
寧波英利	執行董事、總經理	林上煒	—	—
”	監事	林上琦	—	—
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林上琦	—	—
開曼琦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蕭嘉禎	—	—
”	董事	鄭有良、楊啟明、白育樺、林明潭	—	—
”	監察人	白宗賢	—	—
合肥英利部件	執行董事、總經理	林俊邦	—	—
”	監事	林上琦	—	—
上海鴻漢英利	執行董事	林上煒	—	—
”	監事	林上琦	—	—
長春鴻漢英利	執行董事	林上煒	—	—
”	監事	程子建	—	—
”	總經理	馬驥	—	—
合肥英利工業	執行董事	林上煒	—	—
”	監事	程子建	—	—
”	總經理	張連朋	—	—
Changchun Engley Automotive R&D GmbH	董事	Karl-Heinz Alois Kalmbach	—	—
儀徵鴻漢	執行董事	林上琦	—	—
武漢鴻漢	執行董事	林上煒	—	—
昆山鴻漢	執行董事	林上煒	—	—

6.各關係企業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註1)	資產總值 (註1)	負債總額 (註1)	淨 值 (註1)	營業收入 (註2)	營業利益 (註2)	本期損益 (稅後) (註2)	每股盈餘(元) (註2)
長春英利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124,409	25,226,407	6,389,640	18,836,767	6,126,886	3,993	(494,810)	(0.23)
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614,951	3,134,662	507,949	2,626,713	1,776,538	33,072	(82,257)	註3
蘇州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449,460	2,169,336	1,140,927	1,028,409	1,906,217	(81,948)	(77,762)	註3
成都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50,390	2,513,796	615,685	1,898,111	1,756,072	156,989	150,020	註3
儀徵英利汽車零部件製造有限公司	225,000	348,010	35,106	312,904	108,692	(11,363)	(8,243)	註3
佛山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192,500	2,449,012	1,246,029	1,202,983	1,582,753	(256,866)	(241,784)	註3
天津英利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1,134,585	2,591,170	1,131,488	1,459,682	2,676,305	149,471	149,516	註3
長春萊特維科技有限公司	245,610	618,439	89,795	528,644	552,178	140,569	122,935	註3
長沙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342,000	553,243	612,250	(59,007)	221,337	5,476	(4,886)	註3
青島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105,920	1,744,448	1,202,174	542,274	1,410,444	37,949	19,165	註3
寧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270,000	999,874	515,958	483,916	669,663	(2,069)	13	註3
合肥英利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67,500	91,117	188,705	(97,588)	133,638	(45,897)	(50,691)	註3
上海鴻漢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67,500	388,420	330,063	58,357	437,227	47,263	28,305	註3
長春鴻漢英利鋁業有限公司	1,031,368	1,283,246	444,348	838,898	311,625	(129,026)	(132,028)	註3
長春隄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961,040	572,970	614,654	(41,684)	398,090	(7,568)	(10,771)	註3
合肥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418,500	1,383,317	1,179,298	204,019	250,021	(147,350)	(162,944)	註3
儀徵鴻漢英利科技有限公司	45,000	40,002	2,853	37,149	2,173	(8,043)	(7,554)	註3
武漢鴻漢英利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註3
林德英利(長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91,974	846,056	568,607	277,449	764,779	(7,541)	(27,415)	註3
林德英利(天津)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62,000	4,429,440	1,242,374	3,187,066	2,824,643	(26,324)	(20,620)	註3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註1)	資產總值 (註1)	負債總額 (註1)	淨 值 (註1)	營業收入 (註2)	營業利益 (註2)	本期損益 (稅後) (註2)	每股盈餘(元) (註2)
寧波茂祥金屬有限公司	453,933	754,320	5,767	748,553	0	(4,978)	(82,291)	註3
台州茂齊金屬有限公司	630,000	790,462	140,251	650,211	284,314	(79,342)	(80,891)	註3
吉林進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90,000	270,029	201,235	68,794	171,396	(14,302)	(5,310)	註3
成都友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134,479	634,866	147,144	487,722	165,838	9,313	27,741	註3
肯聯英利(長春)汽車結構有限公司	166,667	1,073,805	394,842	678,963	581,652	(65,501)	(50,738)	註3
浙江杉盛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173,470	2,570,519	2,537,876	32,643	1,082,183	(159,285)	(279,670)	註3
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000	12,235	4,415	7,820	0	(17,510)	(17,010)	(28.35)
Wiser Decis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110,005	148,780	228	148,552	0	(263)	6,014	0.55
Engley Holding (Samoa) Limited	368,929	260,812	50	260,762	-	(8,759)	(55,861)	註3
Engley Precision Industry B.V.	610,687	719,499	374	719,125	-	(2,838)	(77,873)	註3
Kranendonk Beheersmaatschappij B.V.	670	316,170	148,166	168,004	399,061	(103,725)	(75,022)	註3
Changchun Engley Automotive R&D GmbH	923	4,643	213	4,430	0	(19,636)	(19,686)	註3

註1：分別由2025年12月31日之兌換率換算(美金31.43換算；人民幣4.50:1換算；歐元36.90:1換算)。

註2：分別由2025年度平均之兌換率換算(美金31.18:1換算；人民幣4.33:1換算；歐元35.18:1換算)。

註3：係屬有限公司，無股份。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外國公司得免依編制準則第五章規定編制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錄：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外國公司免編製。

(四)關係報告書

本公司非公司法關係企業章所訂之從屬公司，故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因英屬開曼群島法令與中華民國法令略有不一致之處，因此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修訂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下稱「股東權益保護事項表」)並非能當然適用於本公司，以下列表說明本公司現行有效之公司章程(下稱「公司章程」)因英屬開曼群島法令之規定而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表差異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公司收買自己之股份轉讓予員工者，得限制員工在一定期間內不得轉讓。但其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二年。	庫藏股得由公司董事決定其相關之條款與條件；另開曼公司法並無針對員工獎勵方案的相關規定。	依據公司章程第1規定，庫藏股(Treasury Shares)係指依據本章程、開曼公司法與上市法令發行但經公司買回、贖回或以其他方式取得且未註銷之股份；故將本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40D條；惟根據開曼律師表示，該等限制轉讓之規定係屬於公司與員工間之契約關係 (the restrictions agreed between the company and the employee is a contractual matter between themselves.)。
9. 下列事項，應在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1) 選任或解任董事； (2) 變更章程； (3) 公司解散、合併、股份轉換、分割； (4)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 (5)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 (6)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	開曼公司法對臨時動議無特別規定。根據開曼律師表示，關於臨時動議部分，股東會議通知並須明確載明會議討論內容並提供相關資訊以利股東了解；然而在股東會會議通知中通常加入「任何其他議案」項目，該等項目通常具備非正式或不重大的本質，主席不得將重要事件放入本項目；如果有任何重要事項，應依據程序另召集會議討論決議；惟如情況緊急必須在股東會	開曼公司法對臨時動議無特別規定；故將第9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50條。 根據開曼律師表示，關於臨時動議部分，股東會議通知並須明確載明會議討論內容並提供相關資訊以利股東了解；然而在股東會會議通知中通常加入「任何其他議案」項目，該等項目通常具備非正式或不重大的本質，主席不得將重要事件放入本項目；如果有任何重要事項，應依據程序另召集會議討論決議；惟如情況緊急必須在股東會會議中討論之事項，必須在下次會議中將具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產，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7) 私募發行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董事從事競業禁止行為之許可； (9)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 (10) 將法定盈餘公積及因發行股票溢價或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以發行新股方式，分配與原股東者。	會議中討論之事項，必須再下次會議中將具體內容提出並進行追認。儘管，開曼法律並無明示禁止臨時動議，惟開曼律師建議不宜在股東會上有臨時動議。	體內容提出並進行追認。
2. 公司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開曼公司法對第2項內容並無特別規定。	開曼公司法對第2項前段內容並無特別規定，故將第2項前段規定於公司章程第68條；另根據開曼律師意見，股東以書面方式投票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投票，故參酌開曼律師意見將第2項後段規定於公司章程第68條規定(即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依據該書面或電子文件之指示代表其於股東會行使其表決權，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惟前述之委託應視為不構成上市法令之委託代理人規定)。
4.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開曼公司法對第4項內容並無特別規定。	開曼公司法對第4項內容並無特別規定；故將第4項規定於公司章程第70條。根據開曼律師表示，在英美普通法(Common Law)下，委託人親自出席即為委託書之撤銷(under common law, a person may revoke its proxy by attending the meeting in person)，由於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依據該書面或電子文件之指示代表其於股東會行使其表決權，故第4項內容可能無執行力(not enforceable)。
4.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	開曼公司法對委託書或委	開曼公司法對委託書或委託書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託書之募集無特別規定。	之募集無特別規定；故將第4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62B條。根據開曼律師表示，在英美普通法(Common Law)下，委託人親自出席即為委託書之撤銷(under common law, a person may revoke its proxy by attending the meeting in person)，故第4項內容可能無執行力(not enforceable)。
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2. 變更章程 3. 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 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 5. 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 6. 股份轉換	關於 1.、4.、5. (分割部分) 及 6.，開曼公司法無特別要求或禁止之規定。 關於 2. 及 3.，開曼公司法第 24 條規定，章程之任何變更須經特別決議通過。 關於 5. (解散部份)，開曼公司法第 116 條規定，公司應以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而自願解散，另如係無法清償債務而自願解散則應以股東會決議通過 (the company in general meeting resolves...)，開曼律師認為前述股東會決議得以普通決議 (Ordinary Resolution)、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 或經公司章程規定之較高的決議方式為之，故在公司章程沒有規定下，普通決議 (Ordinary Resolution) 通過即可。 此外，關於 5. (合併部分)，依據開曼律師表示，開曼公司法第 233(6) 條規定須經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 通過，如公司章程有其他決議規定，則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一) 開曼公司法對於第 1 款、第 4 款、第 5 款分割部分及第 6 款並無特別要求或禁止之規定；故將第 1 款、第 4 款、第 5 款及第 6 款分割部分，分別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32(a)(b)(c)(d)(g)(h) 條，必須經過股東會特別重度決議通過(即「A 型特別決議」(Supermajority Resolution Type A)或「B 型特別決議」(Supermajority Resolution Type B)(定義見上))。 (二) 根據開曼公司法第 24 條規定，公司章程之任何變更必須經過股東會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故將第 2 款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157 條，即公司得隨時以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 變更備忘錄及/或章程。股東會出席成數則依公司章程第 51 條規定(即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 (三) 根據開曼公司法第 24 條規定，公司章程之任何變更必須經過股東會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故將第 3 款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18 條，即公司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之事項，除需經普通股股東會以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 外，尚需經特別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股股東會以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通過。股東會出席成數則依公司章程第51條規定(即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 (四) 有關第5款解散部分，依據開曼公司法第116條規定，公司應以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而自願解散，另如屬於無法清償債務時，則應以股東會決議通過(the company in general meeting resolves...)，開曼律師認為前述股東會決議得以普通決議(Ordinary Resolution)、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或以公司章程規定之較高的決議方式為之；故將第5款解散部分規定於公司章程第33條，其中如公司因無法如期清償債務而自願解散，應經過股東會特別重度決議通過(即「A型特別決議」(Supermajority Resolution Type A)或「B型特別決議」(Supermajority Resolution Type B)(定義見上))為之(第33(a)條)，如公司因其他原因而自願解散，則應經過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方式為之(第33(b)條)。股東會出席成數則依公司章程第51條規定(即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 有關第5款合併部分，開曼律師表示，關於合併部分，依據開曼公司法第233條(6)規定，須經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通過，如公司章程有其他決議規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定，則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故將第5款合併部分規定於公司章程第31 (c)條。股東會出席成數則依公司章程第51條規定(即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
監察人相關規定。	開曼公司法對監察人無特別規定。	因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故未修正章程。
1. 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審計委員會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2. 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審計委員會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開曼公司章程無特別要求或禁止之規定。 依據開曼法律規定，股東代表公司提起訴訟之情形為：(A) 該行為係違法或逾越公司權限範圍之行為，因而無法由股東追認；或(B) 該行為構成對少數股東之詐欺(即以該訴訟尋求救濟之對象為大股東，而該等大股東不會允許公司放任該訴訟尋求救濟之原告，如以本款為由提起訴訟，需先證明有詐欺之情形及從事不法行為者對公司有控制權)。凡在公司權限範圍內之行為，或雖逾越權限範圍但可由股東追認，且符合多數股東之意志，開曼法院多傾向於不干涉公司之內部行為。	開曼公司章程無特別要求或禁止之規定，而公司並未設置監察人，而係設置審計委員會；另開曼律師表示，公司章程第123條必須符合開曼法律規定，依據開曼法律，如果該董事認為提出訴訟並非對公司有利益，董事並無負有經持股佔3%以上股東請求對其他董事提起訴訟之義務。
1. 公司之董事應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如有違反致公司受有損害者，負損害賠償責任。該行為若係為自己或他人所為時，股東會得以決議，將該行為之所得視為公司之所得。 2. 公司之董事對於公司業務之執行，如有違反法令致他人受有損害時，對他人應與公司負連帶賠償	依據開曼公司法，董事對公司具有忠實義務(fiduciary duties)，如有違反該等義務致公司損害時，法院得判決董事負損害賠償責任；如因屬於為自己或他人而違反忠實義務且有利益，法院得判決返還該等利益。 依據開曼法律，董事為公司執行業務而對第三人造成損害，該第三人得對公	參酌開曼律師意見(詳見左欄)，故將第1.項、第2.項及第3.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97B條；惟開曼律師表示，儘管公司章程規定董事與公司負有連帶賠償責任(joint and several liability)，從開曼法律觀點，該第三人仍無法直接對董事主張。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之責。 3. 公司之經理人在執行職務範圍內，應負與公司董事相同之損害賠償責任。	司請求損害賠償，公司另向該董事請求因第三人之請求所造成公司的損失；儘管公司章程規定董事與公司負有連帶賠償責任(joint and several liability)，從開曼法律觀點，該第三人仍無法直接對董事主張。	

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For and on behalf of
Cayman Engley Industrial Co., Ltd.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Authorized Signature(s)*

負責人：林上煒 